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拟转
让股权涉及的北京版信通技术有
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资产评估报告

晟明评报字〔2025〕026号

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Beijing Shengming Assets Appraisal Co., Ltd.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四日

目 录

声明	1
评估报告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	4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概况	4
二、评估目的	17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8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18
五、评估基准日	19
六、评估依据	20
七、评估方法	22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24
九、评估假设	30
十、评估结论	32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34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限制说明	34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35
十四、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36
评估报告附件	37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1111090005202500071
合同编号:	2024VA325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晟明评报字【2025】026号
报告名称: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结论:	278,943,00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5年02月14日
评估机构名称:	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侯新风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23000023 满长义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11050027
侯新风、满长义已实名认可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5年02月14日

ICP备案号京ICP备2020034749号

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提醒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

六、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

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晟明评报字〔2025〕026号

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而涉及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一、评估目的：根据《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持有的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权，需要对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二、评估对象：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三、评估范围：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全部资产及负债。

四、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五、评估基准日：2024年10月31日。

六、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七、评估结论

本次评估，评估人员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对评估对象分别进行了评估，经分析最终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为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27,894.30万元。

八、提醒事项

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提请评估报告使用人关注评估报告正文中的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并在使用本评估报告时给予充分考虑。

（一）报告中的评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市场价值，未考虑该等资产进行产权登记或权属变更过程中应承担的相关费用和税项，也未对资产评估增值额作任何纳税调整准备。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为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二）本次评估价值考虑了企业申报的 78 项账外无形资产。其中 1 项发明专利在评估基准日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取得，2 项发明专利在受理中。

本报告及其结论仅用于本报告设定的评估目的，而不能用于其他目的。

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本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限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内有效。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认真阅读评估报告正文。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

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资产评估报告

晟明评报字〔2025〕026号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贵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而涉及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

告使用者概况

（一）委托人概况

企业名称：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8号1501号

法定代表人：詹榜华

注册资本：27,000(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2001年2月28日

经营范围：电子认证服务；数字证书方面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培训；信息咨询（中介除外）；计算机通信网络安全系统的开发；计算机系统安全集成；销售开发后的产品（专项许可项目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

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1.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简称“版信通公司”或“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335542960B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天桥南大街1号-2至5层101内5层B510-1室

法定代表人：李海明

注册资本：1846.153846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1846.153846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5年3月26日

营业期限：2015年3月26日至2035年3月25日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版权代理；商标代理；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电子出版物制作；专利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历史沿革及股权结构变更情况

（1）2015年3月26日由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云门信安）共同出资成立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55	51%	255	51%
2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245	49%	245	49%
合计		500	100%	500	100%

(2) 2017年7月7日,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两名新股东。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55	46.92%	255	46.92%
2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245	45.08%	245	45.08%
3	杭州拾贝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21.7391	4%	21.7391	4%
4	杭州水木泽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7391	4%	21.7391	4%
合计		543.4782	100%	543.4782	100%

(3) 2017年8月18日,公司对高管进行股权激励,由现股东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向高管团队转让股份(董宏1.5%,熊笃1%、李飞伯1%、潘勤异1.5%),合计转5%。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55	46.92%	255	46.92%
2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217.82609	40.8%	217.82609	40.8%
3	杭州拾贝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21.7391	4%	21.7391	4%
4	杭州水木泽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7391	4%	21.7391	4%
5	董宏	8.152173	1.50%	8.152173	1.50%
6	熊笃	5.434782	1.00%	5.434782	1.00%
7	李飞伯	5.434782	1.00%	5.434782	1.00%
8	潘勤异	8.152173	1.50%	8.152173	1.50%
合计		543.4782	100%	543.4782	100%

(4) 2017年12月14日,公司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北京龙象之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罗斐两名新股东。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55	37.54%	255	37.54%

2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217.82609	32.06%	217.82609	32.06%
3	杭州拾贝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21.7391	3.20%	21.7391	3.20%
4	杭州水木泽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7391	3.20%	21.7391	3.20%
5	北京龙象之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1.902162	15%	101.902162	15%
6	罗斐	33.967388	5%	33.967388	5%
7	董宏	8.152173	1.20%	8.152173	1.20%
8	熊笃	5.434782	0.80%	5.434782	0.80%
9	李飞伯	5.434782	0.80%	5.434782	0.80%
10	潘勤异	8.152173	1.20%	8.152173	1.20%
	合计	679.34775	100%	679.34775	100%

(5) 2018年11月30日，通过老股东转让方式杭州水木泽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拾贝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北京龙象之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退出版信通，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55	37.54%	255	37.54%
2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341.618346	50.2822%	341.618346	50.2822%
3	罗斐	12.077294	1.7778%	12.077294	1.7778%
4	董宏	25.815173	3.80%	25.815173	3.80%
5	熊笃	12.228282	1.80%	12.228282	1.80%
6	李飞伯	17.662982	2.60%	17.662982	2.60%
7	潘勤异	14.945673	2.20%	14.945673	2.20%
	合计	679.34775	100%	679.34775	100%

(6) 2019年1月18日，通过老股东转让方式罗斐退出版信通，股东罗菲转让云门信安 1.7778%、董宏转让云门信安 1%，李飞伯转让云门信安 1.2%。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55	37.54%	255	37.54%

2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368.641251	54.26%	368.641251	54.26%
3	董宏	19.021707	2.80%	19.021707	2.80%
4	熊笃	12.228282	1.80%	12.228282	1.80%
5	李飞伯	9.510837	1.40%	9.510837	1.40%
6	潘勤异	14.945673	2.20%	14.945673	2.20%
合计:		679.34775	100%	679.34775	100%

(7)2019年7月1日,公司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公司注册资本由679.34775万元,变为1800.00万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675.72	37.54%	675.72	37.54%
2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976.68	54.26%	976.68	54.26
3	董宏	50.4	2.80%	50.4	2.80%
4	熊笃	32.4	1.80%	32.4	1.80%
5	李飞伯	25.2	1.40%	25.2	1.40%
6	潘勤异	39.6	2.20%	39.6	2.20%
合计:		1800.00	100%	1800.00	100%

(8)2020年11月,公司推动员工持股计划,成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怡海宏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宁波有限合伙),由老股东董宏向宁波有限合伙转让1%股权,由老股东云门信安向宁波有限合伙转让1.5%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675.72	37.54%	675.72	37.54%
2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949.68	52.76%	949.68	52.76%
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怡海宏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	2.50%	45	2.50%
4	董宏	32.4	1.80%	32.4	1.80%
5	熊笃	32.4	1.80%	32.4	1.80%
6	李飞伯	25.2	1.40%	25.2	1.40%
7	潘勤异	39.6	2.20%	39.6	2.20%
合计:		1800	100%	1800	100%

本次股权转让,企业做了以2020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北

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拟增资涉及的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21]第 040795 号)。

(9) 2022 年 5 月, 公司推动第二次员工持股计划, 通过宁波有限合伙增资方式, 向版信通增加注册资本 46.153846 万元, 增资后注册资本变为 1846.153846 万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675.72	36.6015%	675.72	36.6015%
2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949.68	51.4410%	949.68	51.4410%
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怡海宏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153846	4.9375%	91.153846	4.9375%
4	董宏	32.4	1.7550%	32.4	1.7550%
5	熊笃	32.4	1.7550%	32.4	1.7550%
6	李飞伯	25.2	1.3650%	25.2	1.3650%
7	潘勤异	39.6	2.1450%	39.6	2.1450%
合计:		1846.153846	100%	1846.153846	100%

(10) 2024 年 4 月公司老股东向李海明和宁波有限合伙进行股权转让, 云门信安转李海明 0.5%, 云门信安转宁波有限合伙 0.441%。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0 月 31 日,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675.72	36.6015%	675.72	36.6015%
2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932.307692	50.5%	932.307692	50.5%
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怡海宏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295385	5.3785%	99.295385	5.3785%
4	董宏	32.4	1.7550%	32.4	1.7550%
5	熊笃	32.4	1.7550%	32.4	1.7550%
6	李飞伯	25.2	1.3650%	25.2	1.3650%
7	李海明	9.230769	0.50%	9.230769	0.50%
8	潘勤异	39.6	2.1450%	39.6	2.1450%
合计:		1846.153846	100%	1846.153846	100%

3. 公司拥有全资子公司 2 家

(1) 企业名称：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MA01TNG789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天桥南大街1号-2至5层101内5层B510-3室

法定代表人：李海明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10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20年7月21日

营业期限：2020年7月21日至2040年7月20日

经营范围：商标服务；商标代理；商标登记服务；商标查询服务；版权服务；版权咨询服务；软件服务；软件代理服务；软件著作权登记服务；版权代理。专利代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专利代理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3年至2024年10月财务状况表及经营成果如下：

财务状况表(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12.31	2024.10.31
流动资产	207.42	303.39
货币资金	70.98	75.40
应收账款		3.54
预付款项	122.53	143.69
其他应收款	6.65	73.15
其他流动资产	7.25	7.61
非流动资产	0.02	0.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2	0.21
资产总计	207.44	303.60
流动负债	149.93	264.26
非流动负债		
负债总计	149.93	264.26
净资产	57.50	39.35

经营成果表(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4 年 1-10 月
一、营业收入	857.44	357.79
减：营业成本	886.40	372.49
营业税金及附加		0.01
销售费用	23.26	20.62
管理费用	0.47	0.6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0.11	0.03
加：其他收益	1.33	0.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加：信用减值损失	1.77	-3.89
加：资产减值损失		
加：资产处置收益		
二、营业利润	-25.86	-18.5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25.86	-18.58
减：所得税费用	0.21	-0.42
四、净利润	-26.07	-18.15

(2) 企业名称：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MADG4F0WXX

注册地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10 号 1 幢 801 室 807-1 单元

法定代表人：李海明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2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24 年 4 月 9 日

营业期限：2024 年 4 月 9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外包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动漫游戏开发；玩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4年1-10月财务状况表及经营成果如下：

财务状况表(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10.31
流动资产	427.17
货币资金	422.52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0.89
其他应收款	3.77
非流动资产	17.53
固定资产	3.28
使用权资产	13.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0.64
资产总计	444.70
流动负债	257.00
非流动负债	3.22
负债总计	260.23
净资产	184.48

经营成果表(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10月
一、营业收入	909.80
减：营业成本	736.37

项目名称	2024年1-10月
营业税金及附加	0.71
销售费用	0.24
管理费用	52.73
研发费用	-
财务费用	1.59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加：信用减值损失	-0.23
加：资产减值损失	
加：资产处置收益	
二、营业利润	173.20
加：营业外收入	-
减：营业外支出	-
三、利润总额	173.20
减：所得税费用	8.72
四、净利润	164.48

4. 公司主要资产概况

(1) 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2) 对被评估单位价值影响较大的单项资产或资产组合为：货币资金、其他无形资产。

(3) 被评估单位申报表外无形资产包括：3项专利、2项申请中专利、37项软件著作权、31项商标以及5项域名。

5. 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1) 公司专注于为 App 开发与运营企业（业内统称“App 开发者”）提供基于区块链的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及其他增值服务。同时，也面向企业用户，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作品著作权登记、商标注册、资质办理等一系列代理或咨询服务。

公司运营有电子版权认证联合服务平台（易版权 www.yibanquan.com.cn），用户面向全国，线上电子化办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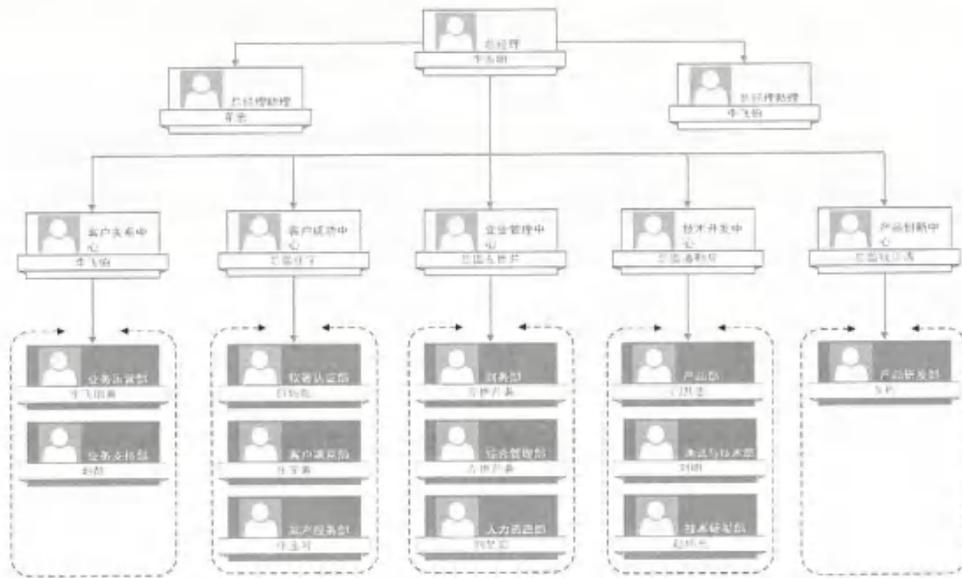
(2) 经营模式

公司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是平台化运营，主要通过代理商渠道进行运营推广。

6. 公司拥有的主要资质如下：

序号	名称	编号	有效期至
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京 B2-20200023	二〇二九年十二月五日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211001869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一日
3	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22ZJ1X0	二〇二五年一月

7. 公司组织结构及人力资源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总经理助理 2 名，设企业管理中心、客户关系中心、客户成功中心、技术开发中心、产品创新中心 5 大中心，设财务部、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部、业务运营部、技术研发部、软著认证部等 12 个部门。截至 2024 年 12 月 13 日共有员工 50 人，其中硕士 5 人，本科 31 人。

8. 财务状况表及经营成果

财务状况表(合并报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12.31	2022.12.31	2023.12.31	2024.10.31
流动资产	1,990.29	2,584.39	3,889.58	5,436.95
货币资金	1,646.06	1,553.17	3,607.34	5,111.33
应收账款	15.09	214.83	0.00	8.32
预付款项	169.91	660.37	199.70	189.76
其他应收款	156.75	135.23	72.81	119.93
存货	2.47	2.47	2.47	0.00

项目名称	2021.12.31	2022.12.31	2023.12.31	2024.10.31
其他流动资产		18.33	7.25	7.61
非流动资产	211.3	187.13	554.03	380.16
固定资产	76.69	72.74	70.96	106.86
使用权资产			286.12	222.41
无形资产	23.15	13.07	13.80	16.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46	101.33	183.15	34.37
资产总计	2,201.59	2,771.53	4,443.61	5,817.11
流动负债	1,128.60	1,659.54	1,469.64	1,531.70
非流动负债			231.50	142.85
负债总计	1,128.60	1,659.54	1,701.14	1,674.55
净资产	1,072.99	1,111.99	2,742.47	4,142.57

经营成果表(合并报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 1-10 月
一、营业收入	6,053.86	4,316.92	4,300.17	4,541.42
减：营业成本	3,467.51	2,303.38	1,082.01	636.8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82	7.09	9.77	12.65
销售费用	836.38	569.44	512.04	356.67
管理费用	508.88	671.10	607.11	444.09
研发费用	873.29	729.22	464.76	391.12
财务费用	2.45	-5.31	-3.95	-2.75
加：其他收益	24.71	41.25	4.97	1.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			
加：信用减值损失	-13.48	-34.13	28.46	23.51
加：资产处置收益			0.88	-2.47
二、营业利润	361.56	49.13	1,662.74	2,725.22
加：营业外收入	0.55			
减：营业外支出	1.52		-	0.33
三、利润总额	360.59	49.13	1,662.74	2,724.89
减：所得税费用	55.21	10.13	-37.92	324.79
四、净利润	305.38	39.00	1,700.66	2,400.10

财务状况表(母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12.31	2022.12.31	2023.12.31	2024.10.31
流动资产	1,891.19	2,482.91	3,814.25	4,995.94
货币资金	1,576.64	1,500.23	3,536.35	4,613.41
应收账款	15.09	214.83		141.57
预付款项	168.73	669.61	209.26	127.95
其他应收款	128.25	94.85	66.16	113.02
存货	2.47	2.47	2.47	
其他流动资产		0.92		
非流动资产	311.30	287.13	654.01	482.42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	100.00	100.00	120.00
固定资产	76.69	72.74	70.96	103.58
使用权资产			286.12	208.79
无形资产	23.15	13.07	13.80	16.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46	101.33	183.14	33.53
资产总计	2,202.49	2,770.05	4,468.26	5,478.36
流动负债	1,128.06	1,641.63	1,451.80	1,299.99
非流动负债			231.50	139.62
负债总计	1,128.06	1,641.63	1,683.30	1,439.62
净资产	1,074.43	1,128.42	2,784.97	4,038.74

经营成果表(母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 1-10 月
一、营业收入	6,053.86	4,316.92	4,295.42	4,231.46
减：营业成本	3,467.15	2,293.69	1,071.92	562.2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78	7.09	9.77	11.93
销售费用	836.38	564.54	488.79	335.81
管理费用	508.88	670.75	606.64	390.71
研发费用	873.29	729.22	464.76	391.12
财务费用	2.56	-5.20	-3.84	-4.37
加：其他收益	24.37	40.81	3.65	1.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加：信用减值损失	-11.98	-33.51	26.68	27.63
加：资产减值损失				-2.47
加：资产处置收益			0.88	
二、营业利润	364.21	64.12	1,688.59	2,570.61
加：营业外收入	0.55			
减：营业外支出	1.52			0.33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 1-10 月
三、利润总额	363.23	64.12	1,688.59	2,570.27
减：所得税费用	55.21	10.13	-38.14	316.50
四、净利润	308.02	53.99	1,726.73	2,253.77

上述表中列示的 2021 年和 2022 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中兴华审字（2022）第 011001 号、中兴华审字（2023）第 011415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3 年和评估基准日财务数据，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众环专字(2024)0206073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9.主要税种及税率

公司已经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11 月 1 日。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三）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根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本报告其他报告使用者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使用人。

（四）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的关系

委托人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是被评估单位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

二、评估目的

根据《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持有的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权，需要对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 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为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 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全部资产及负债，其中总资产账面价值 5,478.36 万元，负债账面价值 1,439.62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4,038.74 万元。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见下表：

资产评估申报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4,995.94
非流动资产	482.42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	120.00
固定资产	103.58
使用权资产	208.79
无形资产	16.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53
资产总计	5,478.36
流动负债	1,299.99
非流动负债	139.63
负债合计	1,439.62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4,038.74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已承诺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且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众环专字(2024)0206073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长期股权投资共计 2 家，为全资子公司。版信通公司承接的部分软件著作权登记业务、商标业务、作品业务交由子公司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办理，并支付子公司相关费用。

子公司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的电子版权认证及相关业务需通过版信通公司办理，并支付相关费用。

1.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7月，注册资本100万元，实收资本100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资产总额3,036,025.56元，负债总额2,642,550.53元，净资产393,475.03元；2024年1-10月营业收入3,577,902.83元，净利润-181,538.86元。

2. 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成立于2024年4月，注册资本1000万元。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实缴出资额20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资产总额4,447,029.89元，负债总额2,602,250.87元，净资产1,844,779.02元；2024年1-10月度营业收入9,097,985.84元，净利润1,644,779.02元。

（四）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纳入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包括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所拥有专利、商标、著作权、域名、其他无形资产。

评估人员对相关合同及权属证明进行核实，对摊销及摊余价值进行了核对。

账面记录的其他无形资产，为6个软件系统，账面价值为165,198.81元，均为被评估单位外购获得。

2. 账外其他资产包括：3项专利、2项申请中专利、37项软件著作权、31项商标以及5项域名。

评估范围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

（五）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情况

无。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本次评估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本报告书所称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次评估基准日是2024年10月31日。

以上评估基准日的确定是委托人综合考虑了本次经济行为性质、尽可能与评估目的实现日接近，尽量减少和避免评估基准日后调整事项以及便于提供较完整资料，能较全面反映评估对象整体情况等因素后与评估机构协商确定。

六、评估依据

本次评估工作中所遵循的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资产权属依据和评估取价依据为：

（一）经济行为依据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三次会议表决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12月29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6.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9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32号2020年11月29日修改）；

7.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378号，2011.1.8修订）；

8.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财政部令第14号，2001）；

9.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97号，2019）；

10.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资委第12号令，2005）；

11. 《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号）；

12. 《关于印发〈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的通知》（国资发

产权〔2013〕64号)；

13. 《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财政部第32号令，2016年6月24日)；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2020年10月17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2020年11月11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次修正)；《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决定》(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2017年修订版)；

18.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

19. 《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政部 税务总局财税〔2018〕32号)；

20.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21. 《北京市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京国资发〔2008〕5号)；

22. 《北京市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核准项目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京国资发〔2012〕32号)；

23.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深化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改革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京国资发〔2019〕2号)；

24. 《市国资委关于进一步深化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改革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京国资发〔2020〕9号)。

25.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条例、细则等根据需要进行补充完善。

(三) 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10.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11.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12.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3.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4.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5. 《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号）；
16. 《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0号）；
17. 《商标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1号）；
1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知识产权》（中评协〔2023〕14号）。

（四）资产权属依据

1. 机动车行驶证及登记证；
2. 主要设备购置合同、发票，以及有关协议、合同等资料；
3. 专利证书；
4. 商标注册证；
5. 著作权（版权）相关权属证明；
6. 其他权属文件。

（五）评估取价依据

1.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收益预测表》；
2. 《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2012年第12号）；

3. 企业提供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等相关财务资料；
4. 企业提供的未来年度经营计划、盈利预测等资料；
5. 企业与相关单位签订的原材料购买合同；
6. 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7.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原始会计报表、财务会计经营方面的资料，以及有关协议、合同书、发票等财务资料；
8. 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统计资料和技术标准资料及价格信息资料，以及我公司收集的有关询价资料和取价参数资料等；
9. 与此次资产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

（六）其他依据

1. 2023 年-2024 年 10 月 31 日数据摘自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专字(2024)0206073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 同花顺 iFinD 系统有关金融数据及资本市场信息资料；
3. 评估专业人员现场勘查记录资料；
4.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
5. 《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
6. 国家宏观经济、行业、区域市场及企业统计分析资料；
7. 《资产评估准则术语 2020》（中评协〔2020〕31 号）；
8. 《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8 号——资产评估中的核查验证》（中评协〔2019〕39 号）；
9. 《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12 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
10. 其他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简介

企业价值评估基本方法包括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和市场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也称成本法，是指以被评估企业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

价值的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收益法是从企业获利能力的角度衡量企业的价值，建立在经济学的预期效用理论上。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二）评估方法的选择

资产基础法是以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结合本次评估情况，被评估单位可以提供、评估人员也可以从外部收集到满足资产基础法所需的资料，可以对被评估单位资产及负债展开全面的清查和评估，因此本次评估适用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的基础是经济学的预期效用理论，即对投资者来讲，企业的价值在于预期企业未来所能够产生的收益。收益法虽然没有直接利用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说明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但它是从决定资产现行公平市场价值的基本依据—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能完整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其评估结论具有较好的可靠性和说服力。从收益法适用条件来看，由于企业具有独立的获利能力且被评估单位未来收益情况可预测，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历史经营数据、内外部经营环境能够合理预计企业未来的盈利水平，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可以合理量化，因此本次评估适用收益法。

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它具有评估角度和评估途径直接、评估过程直观、评估数据直接取材于市场、评估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由于我国目前缺乏一个充分发展、活跃的资本市场，可比上市公司或交易案例与评估对象的相似程度较难准确量化和修正，因此市场法评估结果的准确性较难准确考量，而且市场法基于基准日资本市场的时点影响进行估值而未考虑市场周期性波动的影响，因此本次评估未采用市场法。由于本次评估与被评估单位可比上市公司少，交易案例难搜集，因此本次评估未采用市场法。

因此，本次评估选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三）具体评估方法介绍

一) 资产基础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过程说明如下：

1. 流动资产及负债的评估

被评估单位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租赁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

(1) 货币资金：包括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通过核实银行对账单、银行函证、其他货币资金凭证等，以核实后的价值确定评估值。其中外币资金按评估基准日的国家外汇牌价折算为人民币值。

(2)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各种应收款项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对于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部能收回的，按全部应收款额计算评估值；对于可能收不回部分款项的，在难以确定收不回账款的数额时，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场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参照账龄分析法，估计出这部分可能收不回的款项，作为风险损失扣除后计算评估值；对于有确凿根据表明无法收回的，按零值计算；账面上的“坏账准备”科目按零值计算。

(3) 预付款项：根据所能收回的相应货物形成资产或权利的价值确定评估值。对于能够收回相应货物或权利的，按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对于那些有确凿证据表明收不回相应货物，也不能形成相应资产或权益的预付账款，其评估值为零。预付款项中的待摊费用，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后还享有的资产和权力价值作为评估值，对于基准日后已无对应权利、价值或已经在其他资产中考虑的项目直接评估为零。对基准日后尚存对应权利或价值的待摊费用项目，按原始发生额和尚存受益期限与总摊销期限的比例确定。

(4) 存货

存货为原材料，是专为企业定制审查使用的材料，由于企业已不再有定制审查这项业务，因此评估值为零。

(5) 负债：各类负债在查阅核实的基础上，根据评估目的实现后的被评估单

位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金额确定评估值。对于负债中并非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按零值计算。

2. 非流动资产的评估

(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对下属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共计 2 家，均为全资子公司，被投资单位名称和评估方法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评估方法	定价方法
1	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2	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对于全资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企业价值评估的方法对被投资企业进行整体评估，再按被评估单位所占权益比例计算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

由于 2 家全资子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业务来源不稳定，未来收益和风险无法合理量化，本次评估不适用收益法；由于本次评估与被评估的子公司可比的上市公司少，交易案例难搜集，未采用市场法；综上，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2) 设备类资产

本次机器设备的评估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机器设备评估的重置成本法是通过估算全新机器设备的更新重置成本，然后在确定综合成新率的基础上，确定设备评估价值的方法。设备的重置价值一般包括重新购置评估对象功效相同的全新资产所需的一切合理的费用，如设备的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等。

本次评估采用的计算公式为：评估价值=重置价值×综合成新率

➤ 车辆的评估

① 车辆重置全价

车辆重置全价由购置价、车辆购置税和其他合理费用（如验车费、牌照费、手续费等），并依据相关规定扣除可抵扣增值税后确定其重置全价。购置价主要参照同类车型最新交易的市场价格确定。

②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对于运输车辆，以车辆行驶里程、使用年限两种方法根据孰低原则确定成新率，然后结合现场勘察情况进行调整，如果现场勘察情况与孰低法确定成新率差

异不大的，则不调整。

年限法成新率=(经济使用年限-已行驶年限)/经济使用年限×100%

里程法成新率=(车辆法定行驶里程-累计行驶里程)/车辆法定行驶里程×100%

③车辆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车辆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 电子及办公设备的评估

①电子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电子设备多为企业办公用电脑、打印机等设备，由经销商负责运送安装调试，重置成本直接以不含税市场采购价确定。

②成新率的确定

电子及办公设备成新率，主要依据其经济寿命年限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对于大型的电子设备还参考其工作环境、设备的运行状况等来综合确定其成新率。

③评估价值的确定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对于购置时间较早，已停产且无类比价格的电子设备，主要查询二手交易价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3) 其他无形资产

①对于外购的软件类无形资产，参考评估基准日相同版本或更新版本软件市场价格扣减升级费用确定各软件的评估值。

②对于专利类无形资产，在与企业相关管理人员充分了解无形资产使用状况的基础上，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运用收益法对无形资产进行评估就是对委估无形资产预期收益进行折现或本金化的过程。基本公式：

$$\text{无形资产评估值} = \sum K \times R_t \times \frac{1}{(1+r)^t}$$

式中：K---销售收入分成率；

R_t---第 t 年的收益额； R_t=第 t 年的销售收入；

t---无形资产的收益期限；

r ----折现率。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核查账簿，原始凭证的基础上，以评估基准日后的被评估单位还享有的资产和权利价值作为评估值。

二) 收益法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选取的现金流量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通过对企业整体价值的评估来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次评估以未来若干年度内的企业自由现金净流量作为依据，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计算得出企业整体营业性资产的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价值减去有息债务得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一、企业自由现金流模型】

1. 计算模型

$$E = V - D \quad \text{公式一}$$

$$V = P + C_1 + C_2 + E' \quad \text{公式二}$$

上式中：

E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V ：企业整体价值；

D ：付息债务评估价值；

P ：经营性资产评估价值；

C_1 ：溢余资产评估价值；

C_2 ：非经营性资产评估价值；

E' ：（未在现金流中考虑的）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

其中，公式二中经营性资产评估价值 P 按如下公式求取：

$$P = \sum_{t=1}^n \left[R_t \times (1+r)^{-t} \right] + \frac{R_{n+1}}{(r-g)} \times (1+r)^{-n} \quad \text{公式三}$$

上式前半部分为明确预测期价值，后半部分为永续期价值（终值）

公式三中：

R_t ：明确预测期的第 t 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

t: 明确预测期期数 1, 2, 3, …, n;

r: 折现率;

R_{n+1} : 永续期企业自由现金流;

g: 永续期的增长率, 本次评估 $g = 0$;

n: 明确预测期第末年。

2. 模型中关键参数的确定

1) 预期收益的确定

本次将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企业预期收益的量化指标。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就是在支付了经营费用和所得税之后, 向公司权利要求者支付现金之前的全部现金流。其计算公式为: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 税后净利润 + 折旧与摊销 + 利息费用 \times (1 - 税率 T)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金变动。

2) 收益期的确定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期限通常是指企业未来获取收益的年限。为了合理预测企业未来收益, 根据企业生产经营的特点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契约和合同等, 可将企业的收益期限划分为有限期限和无限期限。

本次评估采用永续年期作为收益期。其中, 第一阶段为 2024 年 1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在此阶段根据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情况及经营计划, 收益状况处于变化中; 第二阶段 2030 年 1 月 1 日起为永续经营, 在此阶段被评估单位将保持稳定的盈利水平。

3) 折现率的确定

确定折现率有多种方法和途径,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 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确定。

4) 付息债务评估价值的确定

债务是包括企业的长短期借款, 评估基准日版信通公司无付息债务。

5) 溢余资产及非经营性资产 (负债) 评估价值的确定

溢余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 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 一

般指超额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等；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不产生效益的资产。对该类资产单独进行评估。

6)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的确定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单独评估确定。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与委托人的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所约定的事项，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人员对企业经营、管理等情况进行了解和调查，对相关资产、负债等履行了适当的评估程序。资产评估的过程如下：

(一) 评估准备阶段

与委托人洽谈，明确评估业务基本事项，对自身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订立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确定项目负责人，组成评估项目组，编制资产评估计划；辅导被评估单位填报资产评估申报表，准备评估所需资料。

(二) 现场调查及收集评估资料阶段

根据此次评估业务的具体情况，按照评估程序准则和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评估人员通过询问、访谈、核对、监盘、勘查、复核等方式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对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状况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从各种可能的途径获取评估资料，核实评估范围，了解评估对象现状，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

(三) 评定估算和编制初步评估报告阶段

项目组评估专业人员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必要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和底稿；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评估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选择适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各专业及各类资产的初步测算结果和评估说明。

审核确认项目组成员提交的各专业及各类资产的初步测算结果和评估说明准确无误，评估工作没有发生重复和遗漏情况的基础上，进行资产评估汇总分析，

编制初步评估报告。

(四) 评估报告内审和提交资产评估报告阶段

本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资产评估准则和资产评估机构内部质量控制制度，对初步资产评估报告进行内部审核，形成评估结论；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许可的相关当事方就资产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必要沟通；按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要求向委托人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一) 基本假设：

1. 交易假设：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 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

3.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将企业整体资产作为评估对象而作出的评估假定。即企业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企业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企业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

(二) 一般假设

1. 假设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双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 假设公司的经营者是负责的，并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3. 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在的行业保持稳定发展态势，行业政策、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无重大变化。

4. 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5. 假设公司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

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6. 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 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7. 假设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8. 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9.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均匀流入, 现金流出为均匀流出。

10.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企业的产品或服务保持目前的市场竞争态势;

11.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企业的研发能力和技术先进性继续保持目前的水平;

12. 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年度仍能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 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及各项优惠政策保持不变。

(三) 特殊假设

1. 本次评估以本资产评估报告所列明的特定评估目的为前提。

2. 本次评估的各项资产均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 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3. 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4. 企业在未来经营期内经营范围、方式不发生重大变化, 其主营业务结构、收入成本构成以及未来业务的销售策略和成本控制等仍保持其最近几年的状态持续, 而不发生较大变化。管理层的经营计划可以如期实现。

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 认定这些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 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 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一)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 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 5,478.36 万元, 评估价值为 7,215.27 万元, 增值额为 1,736.91 万元, 增值率为 31.70%; 负债账面价值 1,439.62 万元, 评估价值为 1,439.62 万元, 无增减值; 净资产账面价值 4,038.74

万元，评估价值为 5,775.65 万元，增值额为 1,736.91 万元，增值率为 43.01%。

评估汇总情况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4,995.94	5,031.53	35.59	0.71
非流动资产	482.42	2,183.73	1,701.31	352.66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	120.00	224.14	104.14	86.79
固定资产	103.58	112.41	8.83	8.52
使用权资产	208.79	208.79	0.00	0.00
无形资产	16.52	1,605.33	1,588.81	9,617.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53	33.06	-0.47	-1.39
资产总计	5,478.36	7,215.27	1,736.91	31.70
流动负债	1,299.99	1,299.99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139.63	139.63	0.00	0.00
负债总计	1,439.62	1,439.62	0.00	0.00
净资产	4,038.74	5,775.65	1,736.91	43.01

注：评估结论的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二）收益法评估结果

经收益法评估，版信通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7,894.30 万元，评估增值 23,855.56 万元，增值率为 590.67%。

（三）评估结果的最终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5,775.65 万元，采用收益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7,894.30 万元，两者之间的差异为 22,118.65 万元，差异率为 382.96%。

资产基础法为从资产重置的角度评价资产的公平市场价值，仅能反映企业资产的自身价值，而不能全面、合理地体现各项资产综合的获利能力及企业的成长性，并且也无法涵盖诸如在执行合同、客户资源、人力资源等无形资产的价值。

收益法是采用预期收益折现的途径来评估企业价值，不仅考虑了企业以会计准则计量的资产，同时也考虑了在资产负债表中无法反映的企业实际拥有或控制的资源，如在执行合同、客户资源、销售网络、潜在项目、企业资质、人力资源等，而该等资源对企业的贡献均体现在企业的净现金流中，所以，收益法的评估结论

能更好体现企业整体的成长性和盈利能力。

我们认为资产的价值通常不是基于重新购建该等资产所花费的成本而是基于市场参与者对未来收益的预期。评估师经过对被评估单位财务状况的调查及经营状况分析，结合本次资产评估对象、评估目的，适用的价值类型，经过比较分析，认为收益法的评估结论能更全面、合理地反映企业的内含价值，故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27,894.30万元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评估结论。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事项并非本公司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和估算，但该事项确实可能影响评估结论，提请本评估报告使用者对此应特别关注：

（一）本报告所称“评估价值”系指我们对所评估资产在现有用途不变并持续经营，以及在评估基准日之状况和外部经济环境前提下，为本报告书所列明的目的而提出的公允估值意见，而不对其他用途负责。

（二）报告中的评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市场价值，未考虑该等资产进行产权登记或权属变更过程中应承担的相关费用和税项，也未对资产评估增值额作任何纳税调整准备。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本次评估价值考虑了企业申报的78项账外无形资产。其中1项发明专利在评估基准日后2024年12月20日取得，2项发明专利在受理中。

（四）在评估基准日后，至评估报告有效期以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当进行适当调整，而不能直接使用评估结论。

（五）重大期后事项

自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出具日，不存在其他影响评估前提和评估结论而需要对评估结论进行调整的重大事项。

（六）评估程序受限的情况、评估机构采取的弥补措施及对评估结论影响的情况：

本次评估中，资产评估师未对各种设备在评估基准日的技术参数和性能做技术检测，资产评估师在假定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 and 运行记录是真实有效的前提下，通过现场调查作出判断，本项限制对评估结论影响不大。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限制说明

(一) 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委托人或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二) 本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者使用。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三) 本评估报告需提交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或者企业有关主管部门审查，备案后方可正式使用。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本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被披露于公开媒体，需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除外；

(五) 本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仅对本项目对应的经济行为有效，本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限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内有效，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资产评估。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评估报告日为 2025 年 2 月 14 日。评估报告日通常为评估结论形成的日期。
(以下无正文)

十四、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资产评估机构：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侯新风



资产评估师：满长义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四日

评估报告附件

- 一、 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二、 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
- 三、 被评估单位（专项）审计报告
- 四、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 五、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产权登记证
- 六、 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 七、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 八、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 九、 北京市财政局变更备案公告
- 十、 评估机构营业执照副本
- 十一、 签字评估师资格证书
- 十二、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就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基准日 2024 年 10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评估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4,038.74 万元，评估值 27,894.30 万元，评估增值 23,855.56 万元，增值率为 590.67%，增值原因如下：

收益法是采用预期收益折现的途径来评估企业价值，不仅考虑了企业以会计准则计量的资产，同时也考虑了在资产负债表中无法反映的企业实际拥有或控制的资源，如在执行合同、客户资源、销售网络、潜在项目、企业资质、人力资源等，而该等资源对企业的贡献均体现在企业的净现金流中。

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企业近几年业务增长较快，收益及现金流均良好，因此评估值较账面价值形成较大增值。

证券代码：300579

证券简称：数字认证

公告编号：2024-038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5日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

2、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2日在公司16层第一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董事林雪焰、杜晓玲、独立董事张振峰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詹榜华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列席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将为控股子公司北京数字医信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66.67%）提供的1,000万元借款期限延长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筹划转让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策略和目标，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版信通”）36.6015%股权，并授权董事长

与意向收购方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版信通其余股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框架协议。框架协议明确约定，本次公司拟出让版信通股权需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进行交易，签署上述协议不视为对公司向意向收购方转让版信通股权做出任何有约束力的承诺。公司后续将陆续开展审计、评估工作，并履行国有产权转让相关审批程序，包括另行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如需）、完成资产评估核准/备案、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等，挂牌底价不低于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或企业有关主管部门核准/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最终价格以实际摘牌价格为准。意向收购方承诺届时将依法按照产权交易相关规则和程序以不低于挂牌底价的价格参与竞买，并接受竞买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挂牌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

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报告

众环专字(2024)0206073号

目 录

	起始页码
审计报告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资产负债表	7
利润表	9
现金流量表	1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
财务报表附注	13





专项审计报告

众环专字(2024)0206073号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版信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0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1-10月、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版信通公司2024年10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1-10月、2023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版信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版信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版信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版信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版信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版信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版信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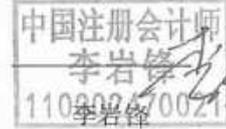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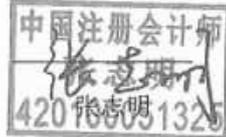
(此页为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众环专字(2024)0206073号专项审计报告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武汉

2024年12月27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0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51,113,296.46	36,073,376.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八（二）	83,185.7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三）	1,897,605.08	1,997,030.90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八（四）	1,199,315.66	728,144.64
其中：应收股利			
存货	八（五）		24,728.17
其中：原材料			24,728.17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六）	76,112.63	72,533.42
流动资产合计		54,369,515.61	38,895,813.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七）	1,068,558.66	709,557.63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2,821,415.27	2,307,107.16
累计折旧		1,752,856.61	1,597,549.5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八）	2,224,129.23	2,861,212.95
无形资产	八（九）	165,198.81	138,002.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	343,735.99	1,831,545.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01,622.69	5,540,318.62
资产总计		58,171,138.30	44,436,132.34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本报告书共66页第1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0月31日

编制单位: 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八(十一)	28,138.64	106,152.9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八(十二)	11,551,778.14	10,456,407.08
应付职工薪酬	八(十三)	803,043.80	2,010,902.91
其中: 应付工资		695,738.98	1,912,231.72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十四)	960,700.82	559,008.38
其中: 应交税金		935,121.31	533,428.87
其他应付款	八(十五)	105,512.91	92,794.31
其中: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十六)	1,174,729.98	843,791.75
其他流动负债	八(十七)	693,106.68	627,384.43
流动负债合计		15,317,010.97	14,696,441.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八(十八)	1,108,457.58	1,885,822.6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十)	319,997.67	429,181.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28,455.25	2,315,004.56
负债合计		16,745,466.22	17,011,446.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十九)	18,461,538.46	18,461,538.46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6,757,200.00	6,757,2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11,704,338.46	11,704,338.46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8,461,538.46	18,461,538.46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二十)	1,490,576.67	1,490,576.67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八(二十一)	853,717.87	853,717.87
其中: 法定公积金		853,717.87	853,717.87
任意公积金			
未分配利润	八(二十二)	20,619,839.08	6,618,852.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425,672.08	27,424,685.9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425,672.08	27,424,685.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8,171,138.30	44,436,132.34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本报告书共66页第2页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0月

编制单位：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5,414,182.19	43,001,711.03
其中：营业收入	八（二十三）	45,414,182.19	43,001,711.03
二、营业总成本		18,386,415.62	26,717,413.40
其中：营业成本	八（二十三）	6,368,668.65	10,820,090.93
税金及附加		126,548.07	97,737.73
销售费用	八（二十四）	3,566,659.57	5,120,427.07
管理费用	八（二十四）	4,440,892.87	6,071,125.46
研发费用	八（二十四）	3,911,175.23	4,647,564.67
财务费用	八（二十四）	-27,528.77	-39,532.46
其中：利息费用		107,212.12	155,566.94
利息收入		232,988.08	255,409.25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八（二十五）	14,112.09	49,745.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二十六）	235,078.14	284,572.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二十七）	-24,728.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二十八）		8,750.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252,228.63	16,627,366.86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八（二十九）	3,328.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248,900.62	16,627,366.86
减：所得税费用	八（三十）	3,247,914.48	-379,242.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00,986.14	17,006,609.15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000,986.14	17,006,609.15
*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4,000,986.14	17,006,609.15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8、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000,986.14	17,006,609.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000,986.14	17,006,609.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本报告书共66页第3页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0月

编制单位：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八（三十一）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818,629.97	46,997,456.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88.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073.04	1,089,328.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38,991.63	48,086,784.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11,249.73	6,952,106.8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48,398.54	13,268,012.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79,628.47	1,717,807.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6,617.94	5,456,466.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65,894.68	27,394,39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73,096.95	20,692,390.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930.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30.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8,120.81	392,04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8,120.81	392,04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120.81	-350,116.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8,205.1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8,205.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78,969.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6,086.69	1,328,767.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65,056.27	1,328,767.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5,056.27	199,437.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39,919.87	20,541,711.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73,376.59	15,531,665.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113,296.46	36,073,376.59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0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2024年1-10月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461,538.46	-	-	-	1,490,576.67	-	-	-	853,717.87	-	6,618,852.94	27,424,685.94	-	27,424,685.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461,538.46	-	-	-	1,490,576.67	-	-	-	853,717.87	-	6,618,852.94	27,424,685.94	-	27,424,685.94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14,000,986.14	14,000,986.14	-	14,000,986.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4,000,986.14	14,000,986.14	-	14,000,986.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461,538.46	-	-	-	1,490,576.67	-	-	-	853,717.87	-	20,619,839.08	41,425,672.08	-	41,425,672.08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4年1-10月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00,000.00		423,910.00						8,932,683.47	8,932,683.47		8,932,683.4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000,000.00		423,910.00						8,932,683.47	8,932,683.47		8,932,683.47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1,538.46		1,066,666.67						-42,811.81	-42,811.81		-42,811.8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461,538.46		1,490,576.67						6,618,852.94	27,424,685.94		27,424,685.94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0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134,090.01	35,363,528.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一）	1,415,656.7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79,489.23	2,092,585.56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费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1,130,153.66	661,644.64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728.17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9,959,389.68	38,142,486.7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1,2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35,806.61	709,557.63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2,786,926.93	2,307,107.16
累计折旧		1,751,120.32	1,597,549.5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87,912.15	2,861,212.95
无形资产		165,198.81	138,002.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5,262.96	1,831,370.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24,180.53	6,540,143.62
资产总计		54,783,570.21	44,682,630.37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本报告书共66页第7页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0月31日

编制单位: 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附注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73.97	12,102.3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656,318.21	10,397,645.76
应付职工薪酬		722,649.48	1,990,339.79
其中: 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860,814.21	558,782.77
其中: 应交税金			
其他应付款		104,074.49	91,432.55
其中: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5,430.20	843,791.75
其他流动负债		579,379.09	623,858.75
流动负债合计		12,999,939.65	14,517,953.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83,025.71	1,885,822.6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3,186.82	429,181.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6,212.53	2,315,004.56
负债合计		14,396,152.18	16,832,958.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461,538.46	18,461,538.46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6,757,200.00	6,757,2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11,704,338.46	11,704,338.46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8,461,538.46	18,461,538.46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90,576.67	1,490,576.67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3,717.87	853,717.87
其中: 法定公积金		853,717.87	853,717.87
任意公积金			
未分配利润		19,581,585.03	7,043,839.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387,418.03	27,849,672.0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387,418.03	27,849,672.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4,783,570.21	44,682,630.37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4年1-10月

编制单位：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2,314,647.29	42,954,232.74
其中：营业收入	十二（四）	42,314,647.29	42,954,232.74
二、营业总成本		16,874,094.43	26,380,323.28
其中：营业成本	十二（四）	5,622,201.49	10,719,204.16
税金及附加		119,287.67	97,737.73
销售费用		3,358,077.69	4,887,858.06
管理费用		3,907,076.14	6,066,408.48
研发费用		3,911,175.23	4,647,564.67
财务费用		-43,723.79	-38,449.82
其中：利息费用		103,686.01	155,566.94
利息收入		231,215.38	253,996.46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13,920.00	36,461.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6,307.14	266,823.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728.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50.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706,051.83	16,885,944.70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3,328.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702,723.82	16,885,944.70
减：所得税费用		3,164,977.84	-381,355.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537,745.98	17,267,300.61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537,745.98	17,267,300.61
*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2,537,745.98	17,267,300.61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8、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537,745.98	17,267,300.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537,745.98	17,267,300.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本报告书共66页第9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0月

编制单位：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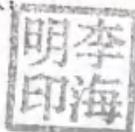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十二（五）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240,501.11	46,904,253.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284.92	535,29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626,786.03	47,439,547.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80,357.42	6,914,944.2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78,761.51	13,043,367.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80,378.49	1,715,518.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021.71	5,253,801.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39,519.13	26,927,63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87,266.90	20,511,914.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930.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30.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9,149.00	392,04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9,149.00	392,04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9,149.00	-350,116.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8,205.1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8,205.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78,969.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586.69	1,328,767.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87,556.27	1,328,767.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7,556.27	199,437.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70,561.63	20,361,235.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63,528.38	15,002,293.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134,090.01	35,363,528.38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0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北京佰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0月	2024年1-10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461,538.46	-	-	-	1,490,576.67	-	-	853,717.87	-	7,043,839.05	27,849,672.05	27,849,672.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461,538.46	-	-	-	1,490,576.67	-	-	853,717.87	-	7,043,839.05	27,849,672.05	27,849,672.05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12,537,745.98	12,537,745.98	12,537,745.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2,537,745.98	12,537,745.98	12,537,745.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4、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461,538.46	-	-	-	1,490,576.67	-	-	853,717.87	-	19,581,585.03	40,387,418.03	40,387,418.03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印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印海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4年1-10月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00,000.00				423,910.00						-9,326,931.88	9,096,978.12		9,096,978.1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42,811.81	-42,811.81		-42,811.8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8,000,000.00				423,910.00						-9,369,743.69	9,054,166.31		9,054,166.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61,538.46				1,066,666.67				853,717.87		16,413,582.74	18,795,505.74		18,795,505.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267,300.61	17,267,300.61		17,267,300.61
1、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1,538.46				1,066,666.67							1,528,205.13		1,528,205.1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61,538.46				1,066,666.67							1,528,205.13		1,528,205.13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853,717.87		-853,717.87			
其中: 法定公积金									853,717.87		-853,717.87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461,538.46				1,490,576.67				853,717.87		7,043,839.05	27,849,672.05		27,849,672.05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明海印海



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1-10月、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于2015年3月26日在北京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注册资本为1,846.153846万元人民币,并取得注册号为91110102335542960B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总部位于北京市西城区天桥南大街1号-2至5层101内5层B510-1室。

本公司注册资本于2017年7月7日变更为543.4782万元人民币,股东变更为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水木泽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拾贝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2017年9月5日,股东发生变更,变更后股东为: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水木泽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拾贝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董宏、潘勤异、熊笃、李飞伯。

2017年12月14日注册资本发生变更,变更后注册资本为679.34775万元,股东发生变更,变更后的股东为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龙象之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罗斐、杭州拾贝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杭州水木泽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董宏、潘勤异、熊笃、李飞伯。

2018年11月30日股东发生变更,变更后的股东为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罗斐、董宏、潘勤异、熊笃、李飞伯。

2019年1月18日股东发生变更,变更后的股东为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董宏、潘勤异、熊笃、李飞伯。

本公司根据2019年7月1日通过的第十三次股东会决议,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后本公司实收资本总额为1,800.00万元。本公司于2019年7月4日在北京市工商管理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

2020年11月18日股东发生变化,变更后的股东为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怡海宏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董宏、潘勤异、熊笃、李飞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收资本情况如下:

投资方名称	出资金额	投资比例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6,757,200.00	37.54%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9,496,800.00	52.7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怡海宏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00.00	2.50%



投资方名称	出资金额	投资比例
董宏	324,000.00	1.80%
潘勤异	396,000.00	2.20%
熊笃	324,000.00	1.80%
李飞伯	252,000.00	1.40%
合计	18,000,000.00	100.00%

2021年9月4日本公司股东会同意注册资本由1800万元增加至1846.153846万元，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怡海宏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由45万元增加至91.153846万元。2021年11月16日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1846.153846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增资额46.153846万元尚未实缴，于2023年3月30日及2023年6月29日分别缴纳增资款142.820513万元及10.00万元，其中46.153846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剩余计入资本公积。2024年4月1日，股东会决议同意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将持有该公司9.230769万元人民币的股权转让给李海明、同意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将持有该公司8.141539万元人民币的股权转让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怡海宏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2024年10月31日，本公司各股东持股比例如下：

投资方名称	出资金额	投资比例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6,757,200.00	36.60%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9,323,076.92	50.5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怡海宏远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	992,953.85	5.38%
董宏	324,000.00	1.76%
潘勤异	396,000.00	2.15%
熊笃	324,000.00	1.76%
李飞伯	252,000.00	1.37%
李海明	92,307.69	0.50%
合计	18,461,538.46	100.00%

（二）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处行业为现代服务业，公司主要提供著作权、版权、软件开发等服务。

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版权代理、商标代理、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电子出版物制作、专利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



动。)

(三) 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2023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户，2024年1-10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2户，详见本附注七(一)“子企业情况”。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0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3年度、2024年1-10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



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



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拟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



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十）“长期股权投资”、2、（4））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



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



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



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八）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应收其他客户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公司应收其他客户以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与收入相关的应收款项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情况如下：

账龄	与收入相关的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0
1-2年	20
2-3年	30
3-4年	50
4-5年	70
5年以上	100

2、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押金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等应收款项
其他组合	除押金之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押金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按照 5% 计提，其他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情况如下：

账龄	与收入相关的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0
1-2年	20
2-3年	30
3-4年	50
4-5年	70
5年以上	100

（九）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但对于其中属于非交易性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



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四）“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电子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运输工具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四）“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二）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四）“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四）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



推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十五）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六）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十七） 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



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十八）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



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一）“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1、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无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①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②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③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收益率曲



线、隐含波动率、信用利差等。④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只有在相关资产或负债不存在市场活动或者市场活动很少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本公司在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还是其他综合收益等会计处理问题，由要求或允许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或披露的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规范，参见本附注四中其他部分相关内容。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本部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5%计缴。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2022年11月2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11001869）。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2022年至2024年企业所得税按



15%计缴。

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文件，对于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	北京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00.00	100	100	1,000,000.00	投资设立
2	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企业	苏州	江苏省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200,000.00	100	100	200,000.00	投资设立

(二)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主体名称	新增时间	2024年10月31日净资产	2024年1-10月净利润	控制的性质
1	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2024年4月9日	1,844,779.02	1,644,779.02	100%控股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75,000.00
银行存款	49,410,791.94	34,779,315.29
其他货币资金	1,702,504.52	1,119,061.30
合 计	51,113,296.46	36,073,376.59

说明：公司期末无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货币资金。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92,428.64	9,242.86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 计	92,428.64	9,242.86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 别	2024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428.64	100.00	9,242.86	10.00	83,185.78
其中：					



类别	2024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应收其他客户	92,428.64	100.00	9,242.86	10.00	83,185.78
合计	92,428.64	—	9,242.86	—	83,185.78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应收其他客户					
合计		—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应收其他客户

账龄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2,428.64	100.00	9,242.86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92,428.64	—	9,242.86	—		

3、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北京麦版科技文化有限公司	53,118.64	57.47	5,311.86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34,700.00	37.54	3,470.00
其他零散客户	4,610.00	4.99	461.00
合计	92,428.64	100.00	9,242.86

(三) 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893,923.04	99.80		1,995,030.90	99.90	
1-2年(含2年)	1,682.04	0.09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2,000.00	0.11		2,000.00	0.10	
合计	1,897,605.08	100.00		1,997,030.90	100.00	

2、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北京华代云网版权技术有限公司	1,434,512.40	75.60	
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4,520.00	7.62	
北京天桥盛世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4,350.04	11.82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9,860.29	1.57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6,498.58	0.34	
合计	1,839,741.31	96.95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项	1,199,315.66	728,144.64
合计	1,199,315.66	728,144.64

1、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基本情况



①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839,960.00	45,798.00	80,000.00	4,000.00
1至2年	80,000.00	4,000.00		
2至3年			360,483.83	18,024.19
3年以上	366,743.85	37,590.19	619,370.00	309,685.00
合计	1,286,703.85	87,388.19	1,059,853.83	331,709.19

②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2024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286,703.85	100.00	87,388.19	6.79	1,199,315.66
其中：押金组合	1,181,083.85	91.79	59,054.19	5.00	1,122,029.66
应收其他客户	105,620.00	8.21	28,334.00	26.83	77,286.00
合计	1,286,703.85	—	87,388.19	—	1,199,315.66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059,853.83	100.00	331,709.19	31.30	728,144.64
其中：押金组合	440,483.83	41.56	22,024.19	5.00	418,459.64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应收其他客户	619,370.00	58.44	309,685.00	50.00	309,685.00
合计	1,059,853.83	—	331,709.19	—	728,144.64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 押金组合

账龄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763,960.00	64.69	38,198.00	80,000.00	18.16	4,000.00
1-2年(含2年)	80,000.00	6.77	4,000.00			
2-3年(含3年)				360,483.83	81.84	18,024.19
3年以上	337,123.85	28.54	16,856.19			
合计	1,181,083.85	—	59,054.19	440,483.83	—	22,024.19

② 其他组合

账龄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76,000.00	71.96	7,600.00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29,620.00	28.04	20,734.00	619,370.00	100.00	309,685.00
合计	105,620.00	—	28,334.00	619,370.00	—	309,685.00

③ 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3年12月31日	22,024.19	309,685.00		331,709.19
年初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44,630.00	-288,951.00		-244,321.00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66,654.19	20,734.00		87,388.1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 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北京华代云网版权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	770,000.00	1年以内、 1-2年	59.84	38,500.00
北京天桥盛世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303,680.01	3-4年	23.60	15,184.00
苏州元联贰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33,900.00	1年以内	2.63	1,695.00
北京金融街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33,443.84	3-4年	2.60	1,672.19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	30,000.00	1年以内	2.33	1,500.00
合计	—	1,171,023.85		91.00	58,551.19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4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项 目	2024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728.17	24,728.17	
合 计	24,728.17	24,728.17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728.17		24,728.17
合 计	24,728.17		24,728.17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76,112.63	72,533.42
合 计	76,112.63	72,533.42

(七) 固定资产

项 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1,068,558.66	709,557.63
合 计	1,068,558.66	709,557.63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0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307,107.16	580,868.01	66,559.90	2,821,415.27
其中：电子设备	1,924,143.06	111,264.62	66,559.90	1,968,847.78
办公设备	382,964.10	34,488.34		417,452.44
运输工具		435,115.05		435,115.0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97,549.53	218,538.97	63,231.89	1,752,856.61
其中：电子设备	1,315,726.64	176,352.70	63,231.89	1,428,847.45
办公设备	281,822.89	35,298.40		317,121.29
运输工具		6,887.87		6,887.87
三、账面净值合计	709,557.63	—	—	1,068,558.66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0月31日
其中：电子设备	608,416.42	—	—	540,000.33
办公设备	101,141.21	—	—	100,331.15
运输工具		—	—	428,227.18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电子设备		—	—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五、账面价值合计	709,557.63	—	—	1,068,558.66
其中：电子设备	608,416.42	—	—	540,000.33
办公设备	101,141.21	—	—	100,331.15
运输工具		—	—	428,227.18

续：

项 目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95,930.69	291,050.32	79,873.85	2,307,107.16
其中：电子设备	1,702,937.78	285,874.21	64,668.93	1,924,143.06
办公设备	392,992.91	5,176.11	15,204.92	382,964.1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68,536.86	280,530.71	51,518.04	1,597,549.53
其中：电子设备	1,119,272.94	234,848.45	38,394.75	1,315,726.64
办公设备	249,263.92	45,682.26	13,123.29	281,822.89
三、账面净值合计	727,393.83	—	—	709,557.63
其中：电子设备	583,664.84	—	—	608,416.42
办公设备	143,728.99	—	—	101,141.2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电子设备		—	—	
办公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727,393.83	—	—	709,557.63
其中：电子设备	583,664.84	—	—	608,416.42
办公设备	143,728.99	—	—	101,141.21



(八)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0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639,804.79	192,306.46		4,832,111.25
其中：房屋建筑物	4,639,804.79	192,306.46		4,832,111.2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78,591.84	829,390.18		2,607,982.02
其中：房屋建筑物	1,778,591.84	829,390.18		2,607,982.02
三、账面净值合计	2,861,212.95	—	—	2,224,129.23
其中：房屋建筑物	2,861,212.95	—	—	2,224,129.23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五、账面价值合计	2,861,212.95	—	—	2,224,129.23
其中：房屋建筑物	2,861,212.95	—	—	2,224,129.23

续：

项 目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639,804.79			4,639,804.79
其中：房屋建筑物	4,639,804.79			4,639,804.79
二、累计折旧合计	850,630.88	927,960.96		1,778,591.84
其中：房屋建筑物	850,630.88	927,960.96		1,778,591.84
三、账面净值合计	3,789,173.91	—	—	2,861,212.95
其中：房屋建筑物	3,789,173.91	—	—	2,861,212.95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五、账面价值合计	3,789,173.91	—	—	2,861,212.95
其中：房屋建筑物	3,789,173.91	—	—	2,861,212.95

(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分类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0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994,480.28	69,451.33		1,063,931.61
其中：软件	994,480.28	69,451.33		1,063,931.61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0月31日
二、累计摊销合计	856,477.82	42,254.98		898,732.80
其中：软件	856,477.82	42,254.98		898,732.80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138,002.46	—	—	165,198.81
其中：软件	138,002.46	—	—	165,198.81

续：

项 目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892,710.37	101,769.91		994,480.28
其中：软件	892,710.37	101,769.91		994,480.28
二、累计摊销合计	762,050.45	94,427.37		856,477.82
其中：软件	762,050.45	94,427.37		856,477.82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130,659.92	—	—	138,002.46
其中：软件	130,659.92	—	—	138,002.46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343,735.99	2,404,546.78	1,831,545.58	12,212,636.96
信用减值准备	10,021.79	96,631.05	49,406.41	331,709.19
资产减值准备	3,709.23	24,728.17		
可抵扣亏损			1,372,697.01	9,151,313.40
租赁负债	330,004.97	2,283,187.56	409,442.16	2,729,614.37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319,997.67	2,224,129.23	429,181.94	2,861,212.95



项 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使用权资产	319,997.67	2,224,129.23	429,181.94	2,861,212.95

(十一) 应付账款

账 龄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8,138.64	106,152.98
合 计	28,138.64	106,152.98

(十二) 合同负债

项 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收服务费	11,551,778.14	10,456,407.08
合 计	11,551,778.14	10,456,407.08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0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950,279.27	9,485,016.08	10,698,635.76	736,659.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0,623.64	683,878.52	678,117.95	66,384.21
合 计	2,010,902.91	10,168,894.60	11,376,753.71	803,043.80

续:

项 目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628,242.94	12,819,910.09	12,497,873.76	1,950,279.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9,106.79	795,180.94	813,664.09	60,623.64
合 计	1,707,349.73	13,615,091.03	13,311,537.85	2,010,902.91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0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12,231.72	8,404,526.14	9,621,018.88	695,738.98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38,047.55	403,238.30	400,365.24	40,920.61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0月31日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37,312.78	394,481.19	391,678.00	40,115.97
工伤保险费	734.77	8,757.11	8,687.24	804.64
四、住房公积金		677,251.64	677,251.6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 计	1,950,279.27	9,485,016.08	10,698,635.76	736,659.59

续：

项 目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80,299.54	11,608,574.79	11,276,642.61	1,912,231.72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47,943.40	481,927.30	491,823.15	38,047.55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46,984.46	472,288.77	481,960.45	37,312.78
工伤保险费	958.94	9,638.53	9,862.70	734.77
四、住房公积金		729,408.00	729,40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 计	1,628,242.94	12,819,910.09	12,497,873.76	1,950,279.27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0月31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	58,786.56	663,154.28	657,568.48	64,372.36
二、失业保险费	1,837.08	20,724.24	20,549.47	2,011.85
合 计	60,623.64	683,878.52	678,117.95	66,384.21

续：

项 目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	76,709.44	771,083.68	789,006.56	58,786.56
二、失业保险费	2,397.35	24,097.26	24,657.53	1,837.08
合 计	79,106.79	795,180.94	813,664.09	60,623.64

(十四)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32,350.96	262,694.14
企业所得税	270,375.45	27.72
个人所得税	48,435.29	186,747.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278.28	36,278.28
教育费附加	15,347.69	15,347.6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231.82	10,231.82
印花税	47,681.33	47,681.33
合 计	960,700.82	559,008.38

(十五)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项	105,512.91	92,794.31
合 计	105,512.91	92,794.31

1、其他应付款项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代扣社保	42,536.46	39,004.20
其他	62,976.45	53,790.11
合 计	105,512.91	92,794.31

(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74,729.98	843,791.75
合 计	1,174,729.98	843,791.75

(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	693,106.68	627,384.43
合 计	693,106.68	627,384.43

(十八)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	-------------	-------------



项 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租赁付款额	2,399,859.86	2,946,722.68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16,672.30	217,108.31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4,729.98	843,791.75
租赁负债净额	1,108,457.58	1,885,822.62

(十九)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0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6,757,200.00	36.6			6,757,200.00	36.6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9,496,800.00	51.44		173,723.08	9,323,076.92	50.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怡海宏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911,538.46	4.94	81,415.39		992,953.85	5.38
董宏	324,000.00	1.75			324,000.00	1.75
潘勤异	396,000.00	2.14			396,000.00	2.14
熊笃	324,000.00	1.76			324,000.00	1.76
李飞伯	252,000.00	1.37			252,000.00	1.37
李海明			92,307.69		92,307.69	0.5
合 计	18,461,538.46	100.00	173,723.08	173,723.08	18,461,538.46	100.00

续：

投资者名称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6,757,200.00	37.54			6,757,200.00	36.60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9,496,800.00	52.76			9,496,800.00	51.4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怡海宏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00.00	2.50	461,538.46		911,538.46	4.94



投资者名称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董宏	324,000.00	1.80			324,000.00	1.75
潘勤异	396,000.00	2.20			396,000.00	2.14
熊笃	324,000.00	1.80			324,000.00	1.76
李飞伯	252,000.00	1.40			252,000.00	1.37
合计	18,000,000.00	100.00	461,538.46		18,461,538.46	100.00

(二十) 资本公积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0月31日
资本溢价	1,490,576.67			1,490,576.67
合计	1,490,576.67			1,490,576.67

续: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423,910.00	1,066,666.67		1,490,576.67
合计	423,910.00	1,066,666.67		1,490,576.67

(二十一) 盈余公积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853,717.87		853,717.87
合计		853,717.87		853,717.87

(二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年末余额	6,618,852.94	-9,491,226.53
年初调整金额		-42,811.81
本年年初余额	6,618,852.94	-9,534,038.34
本年增加额	24,000,986.14	17,006,609.15
其中: 本年净利润转入	24,000,986.14	17,006,609.15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10,000,000.00	853,717.87
其中: 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853,717.87



项 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10,000,000.00	
本年年末余额	20,619,839.08	6,618,852.94

(二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45,414,182.19	6,368,668.65	43,001,711.03	10,820,090.93
版权代理服务及技术服务	45,414,182.19	6,368,668.65	43,001,711.03	10,820,090.93
合 计	45,414,182.19	6,368,668.65	43,001,711.03	10,820,090.93

(二十四)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1、销售费用**

项 目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职工薪酬	3,497,659.42	4,485,223.69
折旧费	15,372.04	20,311.96
业务招待费	1,992.11	36,979.48
办公费	29,075.47	107,737.07
差旅费	3,373.43	74,809.12
会议费	6,800.00	4,900.00
业务宣传费		377,358.48
其他	12,387.10	13,107.27
合 计	3,566,659.57	5,120,427.07

2、管理费用

项 目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职工薪酬	2,231,250.98	3,296,808.59
折旧及摊销	1,133,068.85	1,050,045.44
业务招待费	73,019.62	132,165.59
办公费	875,634.17	1,526,304.82
差旅费	21,086.67	11,664.01
车辆费	43,311.25	
其他	63,521.33	54,137.01



项 目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合 计	4,440,892.87	6,071,125.46

3、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职工薪酬	3,808,020.98	4,431,700.69
折旧及摊销	103,154.25	215,863.98
合 计	3,911,175.23	4,647,564.67

4、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利息支出	107,212.12	155,566.94
减：利息收入	232,988.08	255,409.25
手续费	98,247.19	60,309.85
合 计	-27,528.77	-39,532.46

(二十五)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增值税加计扣除	176.69	46,265.62
残疾人就业岗位补贴	13,920.00	3,48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5.40	
合 计	14,112.09	49,745.62

(二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坏账损失	235,078.14	284,572.95
合 计	235,078.14	284,572.95

(二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24,728.17	
合 计	-24,728.17	

(二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750.66



项 目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合 计		8,750.66

(二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328.01	
合 计	3,328.01	

(三十)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69,289.16	2,288.62
递延所得税调整	1,378,625.32	-381,530.91
合 计	3,247,914.48	-379,242.29

(三十一) 合并现金流量表

1、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4,000,986.14	17,006,609.15
加：资产减值损失	24,728.17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235,078.14	-284,572.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8,538.97	280,530.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829,390.18	927,960.96
无形资产摊销	42,254.98	94,427.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50.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28.0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7,212.12	-38,449.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87,809.59	-818,267.87



补充资料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184.27	429,181.9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549.50	8,313,066.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5,660.70	-5,209,344.2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73,096.95	20,692,390.8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51,113,296.46	36,073,376.5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6,073,376.59	15,531,665.26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39,919.87	20,541,711.3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一、 现金	51,113,296.46	36,073,376.59
其中： 库存现金		175,0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410,791.94	34,779,315.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702,504.52	1,119,061.30
二、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113,296.46	36,073,376.59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九、或有事项

截止2024年10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母公司基本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 企业的持股 比例(%)	母公司对本 企业的表决 权比例(%)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 有限公司	北京	技术开发, 软件服务	300.00	50.5	50.5

(二) 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三)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怡海宏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股东
董宏	股东
潘勤异	股东
熊笃	股东
李飞伯	股东
李海明	股东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420,968.64	5,311.86		
1至2年				



账龄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420,968.64	5,311.86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2024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20,968.64	100.00	5,311.86	0.37	1,415,656.78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367,850.00	96.26			1,367,850.00
应收其他客户	53,118.64	3.74	5,311.86	10.00	47,806.78
合计	1,420,968.64	—	5,311.86	—	1,415,656.78

续: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其他客户					
合计		—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账龄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367,850.00	100.00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1,367,850.00	—		—		

(2) 应收其他客户

账龄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3,118.64	100.00	5,311.86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53,118.64	—	5,311.86	—		

3、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1,367,850.00	96.26	
北京麦版科技文化有限公司	53,118.64	3.74	5,311.86
合计	1,420,968.64	100.00	5,311.86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项	1,130,153.66	661,644.64
合计	1,130,153.66	661,644.64

1、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基本情况



①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800,000.00	8,500.00	10,000.00	500.00
1至2年	10,000.00	500.00		
2至3年			360,483.83	18,024.19
3年以上	366,743.85	37,590.19	619,370.00	309,685.00
合计	1,176,743.85	46,590.19	989,853.83	328,209.19

②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2024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176,743.85	100.00	46,590.19	3.96	1,130,153.66
其中：押金组合	377,123.85	32.05	18,856.19	5.00	358,267.66
应收其他客户	99,620.00	8.47	27,734.00	27.84	71,886.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700,000.00	59.49			700,000.00
合计	1,176,743.85	—	46,590.19	—	1,130,153.66

续：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989,853.83	100.00	328,209.19	33.16	661,644.64
其中：押金组合	370,483.83	37.43	18,524.19	5.00	351,959.64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应收其他客户	619,370.00	62.57	309,685.00	50.00	309,685.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计	989,853.83	—	328,209.19	—	661,644.64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 押金组合

账龄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0,000.00	7.95	1,500.00	10,000.00	2.70	500.00
1-2年(含2年)	10,000.00	2.65	500.00			
2-3年(含3年)				360,483.83	97.30	18,024.19
3年以上	337,123.85	89.40	16,856.19			
合计	377,123.85	—	18,856.19	370,483.83	—	18,524.19

② 其他组合

账龄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70,000.00	70.27	7,000.00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29,620.00	29.73	20,734.00	619,370.00	100	309,685.00
合计	99,620.00	—	27,734.00	619,370.00	—	309,685.00

③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账龄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700,000.00	100.00			
1-2年 (含2年)					
2-3年 (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700,000.00	—			—

④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3年12月31日	18,524.19	309,685.00		328,209.19
年初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7,332.00	-288,951.00		-281,619.00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25,856.19	20,734.00		46,590.1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 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北京麦版知识产权 服务有限公司	押金	700,000.00	1年以内	59.49	
北京天桥盛世投资 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303,680.01	3-4年	25.81	15,184.00
北京金融街物业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33,443.84	3-4年	2.84	1,672.19
李淼	备用金	30,000.00	1年以内	2.55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 公司	押金	30,000.00	1年以内	2.55	
合计	—	1,097,123.85		93.24	16,856.19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0月31日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0	200,000.00		1,200,000.00
小 计	1,000,000.00	200,000.00		1,2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1,000,000.00	200,000.00		1,200,000.00

续：

项 目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小 计	1,000,000.00			1,0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1,000,000.00			1,000,000.00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4年10月31日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1,2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							1,200,000.00	
子公司											
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子公司											
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42,314,647.29	5,622,201.49	42,954,232.74	10,719,204.16
版权代理服务及技术服务	42,314,647.29	5,622,201.49	42,954,232.74	10,719,204.16
合 计	42,314,647.29	5,622,201.49	42,954,232.74	10,719,204.16

(五) 现金流量表

1、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2,537,745.98	17,267,300.61
加：资产减值损失	24,728.17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276,307.14	-266,823.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6,802.68	280,530.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773,300.80	927,960.96
无形资产摊销	42,254.98	94,427.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50.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28.0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3,686.01	-38,449.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96,107.62	-818,092.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5,995.12	429,181.9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4,762.33	4,799,310.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23,622.76	-2,154,681.13
其他		



补充资料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87,266.90	20,511,914.8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46,134,090.01	35,363,528.3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5,363,528.38	15,002,293.0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70,561.63	20,361,235.3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4年1-10月	2023年度
一、 现金	46,134,090.01	35,363,528.38
其中：库存现金		175,0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252,147.86	34,130,867.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81,942.15	1,057,661.3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二、 现金等价物		
其中：3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134,090.01	35,363,528.38

十三、 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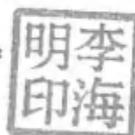
无。

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5 - 1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出资额 叁仟捌佰贰拾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出具有关财务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1月2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782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五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姓名 Full Name: 李岩峰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0124720227061



李岩峰 110002470021



李岩峰 2022 年

证书编号: 11000247002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1-10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李岩峰
证书编号: 110002470021



姓名 张志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08-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130105197208091537
Identity card No.



年 月 日
Annual Renewal Dat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1000513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4 年 08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22619411A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詹榜华

经营范围 电子认证服务；数字证书方面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中介除外)；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并开发后的产品(专项许可项目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开展自营和代理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许可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27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1年02月28日

营业期限 2001年02月28日至长期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8号1501号



登记机关

2022年07月27日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3335542960B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海明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版权代理；商标代理；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电子出版物制作；专利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846.153846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03月26日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天桥南大街1号-2至5层
101内5层B510-1室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09日

编号:4005921642023113000001

企业产权登记表

企业名称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出资企业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级次	2	
注册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	注册日期	2001-02-28	
注册资本(万元)	27,000	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实缴资本(万元)	认缴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其他	11,804.420000	11,804.420000	43.72
2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7,085.578900	7,085.578900	26.24
3	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083.589600	7,083.589600	26.24
4	上海西上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32.502800	532.502800	1.97
5	上海西上海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93.908700	493.908700	1.83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27,000.000000	27,000.000000	100

(专用章)



备注:

1. 本表是出资人在发放时点对投资企业产权状况信息的记载
2. 本表所记载信息来源于企业章程、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等材料, 以上资料所记载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由相关各方负责, 不因出具本表而转移相关各方面的责任

编号: MAE7LCBR72024122300069

企业产权登记表

企业名称	天津密信天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出资企业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级次	3	
注册地点	天津市-滨海新区	注册日期	2024-12-12	
注册资本(万元)	3,000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实缴资本(万元)	认缴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0	3,000	100.0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0	3,000	100

(专用章)



产权登记时间: 2024-12-23

打印时间: 2025-01-15

备注:

- 本表是出资人在发放时点对投资企业产权状况信息的记载
- 本表所记载信息来源于企业章程、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等材料, 以上资料所记载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由相关各方负责, 不因出具本表而转移相关各方面的责任

编号:4005921642023113000001

企业产权登记表

企业名称	数字认证(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出资企业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级次	3	
注册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	注册日期	2018-04-04	
注册资本(万元)	2,000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实缴资本(万元)	认缴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00	100.0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2,000	2,000	100

(专用章)



产权登记时间: 2023-11-30

打印时间: 2025-01-15

备注:

1. 本表是出资人在发放时点对投资企业产权状况信息的记载
2. 本表所记载信息来源于企业章程、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等材料, 以上资料所记载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由相关各方负责, 不因出具本表而转移相关各方面的责任

编号:6949573752024080100013

企业产权登记表

企业名称	北京安信天行科技有限公司			
国家出资企业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级次	3	
注册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	注册日期	2009-09-29	
注册资本(万元)	5,000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实缴资本(万元)	认缴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4,790	4,790	95.8
2	北京安信立拓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210	210	4.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5,000	5,000	100

(专用章)



产权登记时间: 2024-08-01

打印时间: 2025-01-15

备注:

1. 本表是出资人在发放时点对投资企业产权状况信息的记载
2. 本表所记载信息来源于企业章程、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等材料, 以上资料所记载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由相关各方负责, 不因出具本表而转移相关各方面的责任

编号:4005921642023113000001

企业产权登记表

企业名称	北京中天信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出资企业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级次	3	
注册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	注册日期	2012-06-25	
注册资本(万元)	1,250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实缴资本(万元)	认缴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500	500	40.0
2	刘宏伟	460	460	36.8
3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0	250	20.0
4	刘健	40	40	3.2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1,250	1,250	100

(专用章)



产权登记时间: 2023-11-30

打印时间: 2025-01-15

备注:

1. 本表是出资人在发放时点对投资企业产权状况信息的记载
2. 本表所记载信息来源于企业章程、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等材料, 以上资料所记载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由相关各方负责, 不因出具本表而转移相关各方面的责任

编号:MA01R0NU72024082100029

企业产权登记表

企业名称	源山讯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国家出资企业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级次	3	
注册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	注册日期	2020-04-27	
注册资本(万元)	500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实缴资本(万元)	认缴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吉岭	152	152	30.4
2	北京山河讯通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36	136	27.2
3	北京山河讯通企业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12	112	22.4
4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20.0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500	500	100

(专用章)



产权登记时间: 2024-08-21

打印时间: 2025-01-15

备注:

1. 本表是出资人在发放时点对投资企业产权状况信息的记载
2. 本表所记载信息来源于企业章程、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等材料，以上资料所记载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由相关各方负责，不因出具本表而转移相关各方面的责任

编号:3355429602024112900055

企业产权登记表

企业名称	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			
国家出资企业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级次	3	
注册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	注册日期	2015-03-26	
注册资本(万元)	1,846.153846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实缴资本(万元)	认缴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768.923077	768.923077	41.65
2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675.720000	675.720000	36.6015
3	李海明	172.615384	172.615384	9.35
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怡海宏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295385	99.295385	5.3785
5	潘勤异	39.600000	39.600000	2.145
6	熊笃	32.400000	32.400000	1.755
7	董宏	32.400000	32.400000	1.755
8	李飞伯	25.200000	25.200000	1.365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1,846.153846	1,846.153846	100

(专用章)



备注:

- 1. 本表是出资人在发放时点对投资企业产权状况信息的记载
- 2. 本表所记载信息来源于企业章程、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等材料, 以上资料所记载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由相关各方负责, 不因出具本表而转移相关各方面的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京AFM8206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 Address 北京市西城区天桥南大街1号2至5层101内5层B
使用性质 Use of Carriage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赛力斯牌SKE5520SSEVAS
VIN 车辆识别代号 LM8F7E7B8PA341766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24840341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24-09-10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4-09-10

北京市公安局
交通管理局

号牌号码 京AFM8206 档案编号

核定人数 6人

总质量 3610kg

整备质量 2560kg

核定载质量

外廓尺寸 5230×1999×1800mm

发动机号

备注

检验记录

新能源/混



1150020069664

委托人承诺函

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拟实施股权转让事宜，我公司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以2024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的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涉及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并办理了报批；
2. 不干预评估工作；
3. 严格按评估报告中所述的评估目的使用评估报告。

委托人（盖章）：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5年 2月 13日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拟实施股权转让事宜，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你公司对我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以2024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的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2. 除已提供的有关声明函中所述情况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的资产抵押情况、担保情况及财务承诺情况等或有事项，评估基准日后不存在重大的期后事项；
3. 本次评估范围内的本公司资产均已在提供给贵公司的评估申报表中列报，没有遗漏或重复；
4. 本公司申报评估的资产权属均属本公司所有；提供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5. 所提供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6. 不干预评估工作。

被评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5年 2 月 13 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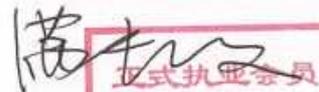
受贵公司的委托，我们对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2024 年 10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评估业务约定书的约定一致。
- 三、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评估结论合理。
- 七、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侯新风



资产评估师：满长义



2025 年 2 月 14 日

北京市财政局

京财资评备〔2024〕0076号

变更备案公告

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股东由丛朝日（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80050）、王兴翠（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80014）、吴庆华（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30026），变更为丛朝日（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80050）、王兴翠（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80014）、闫红梅（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65100009）。

其他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869028683

营业执照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仅供出具报告(告)使用



名称 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丛朝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9年03月09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19号16层1602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房地产评估；矿业权评估服务；物业服务评估；艺（美）术品、收藏品鉴定评估服务；价格鉴证评估；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土地整治服务；财政投资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版权代理；计算机系统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物业管理；知识产权服务（专有代理服务除外）；规划设计管理；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仅供出具报告 2024年05月10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23000023

会员姓名：侯新风

证件号码：230107*****6

所在机构：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2024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侯新风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11050027

会员姓名：满长义

证件号码：370421*****9

所在机构：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2024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拟转
让股权涉及的北京版信通技术有
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资产评估说明

晟明评报字〔2025〕026号

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Beijing Shengming Assets Appraisal Co., Ltd.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四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3
第二部分	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4
第三部分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5
一、	评估对象.....	5
二、	评估范围.....	5
三、	评估对象基本情况.....	6
第四部分	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9
一、	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9
二、	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12
三、	核实结论.....	12
第五部分	资产基础法评估技术说明.....	14
一、	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14
二、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技术说明.....	18
三、	固定资产—设备评估技术说明.....	22
四、	其他无形资产-软件评估技术说明.....	29
五、	账外其他无形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30
六、	使用权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36
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36
八、	负债评估技术说明.....	36
第六部分	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41
一、	评估对象概况.....	41
二、	收益法的应用前提及选择理由.....	43
三、	收益法的应用假设条件.....	45
四、	宏观经济分析和行业分析.....	46
五、	被评估单位业务概况及财务分析.....	51
六、	收益法评估模型.....	61
七、	经营性业务价值的估算及分析过程.....	62
八、	其他资产和负债价值的估算及分析过程.....	75

九、 收益法评估结果.....	76
一、 评估结论.....	77
二、 评估结果差异分析及最终评估结论.....	78
三、 股东部分权益价值的溢（折）价和流动性折扣.....	78
附件：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79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本评估说明仅供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含所出资企业)、相关监管机构和部门使用。除法律法规规定外,材料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见诸公开媒体。

第二部分 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本部分内容由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编写并盖章，内容见附件一。

委 托 方：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被评估单位：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版信通公司”）

第三部分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一、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为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其中总资产账面价值 5,478.36 万元，负债账面价值 1,439.62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4,038.74 万元。账面价值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见下表：

资产评估申报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4,995.94
非流动资产	482.42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	120.00
固定资产	103.58
使用权资产	208.79
无形资产	16.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53
资产总计	5,478.36
流动负债	1,299.99
非流动负债	139.63
负债合计	1,439.62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4,038.74

资产评估范围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委托人已承诺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一致，不重不漏。

评估范围内的资产权属清晰。

纳入评估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简要概况列表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控制类型	持股比例	账面价值 (万元)	备注
1	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	100%	100	
2	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全资	100%	20	

三、评估对象基本情况

(一) 实物资产的分布状况及特点

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是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类型企业，实物资产的种类主要有：车辆、电子设备。上述实物资产主要分布在办公区和中共中央党校数据中心大楼，实物资产量大。具体实物资产类型及特点如下：

1. 存货

存货为原材料，堆放在仓库，已不再使用。

2. 固定资产—设备类资产

(1) 运输设备为一辆办公用车辆，停放在办公区停车场。

(2) 电子办公设备为各类计算机、打印机、复印机、空调、办公家具等办公用设备。

企业设备由综合管理部门进行统一管理，定期进行维修，设备保养状态良好，使用状态较佳。

(二)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长期股权投资共计 2 家，为全资子公司。

1. 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7 月，法定代表人：李海明，位于北京市西城区天桥南大街 1 号-2 至 5 层 101 内 5 层 B510-3 室，截至评估基准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 万元，是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100 万元，全部出资到位。公司经济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公司经营范围：商标服务；商标代理；商标登记服务；商标查询服务；版权服务；版权咨询服务；软件服务；软件代理服务；软件著作权登记服务；版权代理。专利代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专利代理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

动。)。

2. 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4 年 4 月，法定代表人：李海明，位于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10 号 1 幢 801 室 807-1 单元；截至评估基准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是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实缴出资额 20 万元。公司经济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外包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动漫游戏开发；玩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纳入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包括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所拥有专利、商标、著作权、域名、其他无形资产。

评估人员对相关合同及权属证明进行核实，对摊销及摊余价值进行了核对。

1. 账面记录的其他无形资产，为 7 个软件系统，账面价值为 165,198.81 元，均为被评估单位外购获得。

2. 账外其他资产包括：5 项专利、37 项软件著作权、31 项商标以及 5 项域名。

（四）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包括：5 项专利、37 项软件著作权、31 项商标以及 5 项域名。

(五)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情况

无。

第四部分 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一、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接受资产评估委托后，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指定了评估项目总体负责人、现场负责人，组建了评估项目组。根据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评估申报表，制定了详细的现场清查核实计划，评估项目组在企业相关人员的配合下，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负债进行了现场清查核实。

在企业如实申报资产并对被评估资产、负债进行全面自查的基础上，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清查核实。非实物资产主要通过查阅企业的原始会计凭证、核查企业债权债务的形成过程和账面数字的准确性，通过访谈和账龄分析核实债权收回的可能性、债务的真实性。实物资产清查内容主要为核实资产数量、使用状态、产权及其他影响评估作价的重要事项。

（一）资产核实主要步骤

1. 指导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填表与准备相关资料

评估人员指导企业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评估申报表”及其填写要求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负债、未来收益状况进行填报，同时要求企业相关人员按照评估人员下发的“评估资料清单”准备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和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文件资料。

2. 初步审查被评估单位填报的评估申报表

评估人员通过翻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和经营状况，然后审阅企业提供的“评估申报表”，初步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项目不明确、不完善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评估申报表”是否符合要求，对于存在的问题反馈给企业进行补充完善。

3. 现场实地考察和数据核实

在企业如实申报并进行全面自查的基础上，根据评估范围涉及资产的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评估人员在企业相关人员的配合下，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了现场清查核实，并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及特点，采取了不同的清查核实方法。非实物资产、负债主要通过查阅企业的原始会计凭证、核查企业债权债务的形成过程和函证，通过访谈和账龄分析核实债权收回的可能性、债务

的真实性；实物资产清查内容主要为核实资产数量、使用状态、产权及其他影响评估作价的重要事项；未来经营情况，主要是分析历史数据和企业申报的收益预测数据的基础上对企业管理层、各业务部门进行访谈并搜集相关资料。

4. 补充、修改和完善评估申报表

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实地勘察结果，并和企业相关人员充分沟通，进一步完善资产“资产评估申报表”、“收益预测表”，以做到：账、表、实相符及符合客观和企业实际情况。

5. 核实主要资质及产权证明文件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机器设备等资产的产权进行核实调查，以确认产权是否清晰。

（二）资产清查核实主要方法

在清查核实工作中，评估人员针对不同资产的形态、特点及实际情况，采取了不同的清查核实方法。

1. 资产负债的清查核实

（1）流动资产

1) 实物性流动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实物性流动资产为存货，评估人员会同企业有关人员对企业申报存货的数量及质量按照评估准则的要求进行了必要的清查，对存货的申报内容、购入时间等有关情况进行了详细的核实。为了准确确定存货价值，评估人员会同企业存货管理人员对库存的存货进行了清查和盘点，并推算到基准日与账面值进行核对。

2) 非实物性流动资产

对纳入评估范围的非实物性流动资产各科目，评估人员主要通过账务核对以及函证等进行清查核实。评估人员对银行存款核对了银行对账单和余额调节表，进行了部分函证和核验。

（2）机器设备

根据企业提供的设备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设备评估人员对表中所列的各类设备进行了现场勘察。在现场勘察过程中，评估人员查阅了主要设备的购买合同、

运行记录、维修保养等历史资料，通过与设备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的广泛交流，了解了设备的购置日期、产地、各项费用的支出情况，填写了设备状况调查表等。调查了解是否有未进账的盘盈设备和已核销及报废的机器设备等，调查了解企业设备账面的构成是否合理，有无账面记录异常现象，为分析评估增减值做好基础工作。设备产权主要通过查阅购置合同、购置发票、车辆行驶证等进行核查。通过这些步骤比较充分地了解了设备的物理特征、技术特征和经济特征。

（3）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的核实方法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中，账内其他无形资产为7个软件系统，账外其他无形资产包括：5项专利、37项软件著作权、31项商标以及5项域名。评估人员查阅了无形资产的形成过程记录，收集了其他无形资产的购置合同及有关资料。

（4）长期股权投资

根据企业提供的长期股权投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评估人员查阅了有关的投资协议、公司章程、出资证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表等有关资料，对其投资时间、金额、比例、公司设立日期、实收资本、经营范围等均核实无误。

（5）递延所得税资产

评估人员了解了企业会计政策与税务规定抵扣政策的差异，对企业明细账、总账、报表数、纳税申报数进行核对；核实所得税的计算依据，取得纳税鉴定，验算应纳税所得额，核实应交所得税；经过核实，纳入评估范围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为企业由于时间性差异原因产生。

（6）各类负债

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负债，评估人员在账务核对的基础上，调查了其内容、形成原因、发生日期、相关合同等，并重点了解各类负债是否为企业评估基准日所需实际承担的债务。

2. 经营状况调查

评估人员主要通过收集分析企业历史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规划以及与管理层访谈，对企业的经营业务进行调查，主要包括外部环境、经营情况、资产情况、财务状况等，收集了解的主要内容如下：

1) 企业所在行业相关经济要素及发展前景、企业生产经营的历史情况、面临的竞争情况及优劣势分析；

2) 企业内部管理制度、人力资源、核心技术、研发状况、销售网络、特许经营权、管理层构成等经营管理状况；

3) 了解企业主要业务和产品构成，分析各产品和业务对企业销售收入的贡献情况及企业获利能力和水平；

4) 了解企业历史年度权益资本的构成、权益资本的变化，分析权益资本变化的原因；

5) 对企业历史年度主要经营数据进行调查和分析，主要包括收入、成本、费用、税金及附加、营业外收支、所得税、净利润等损益类科目，主营业务毛利率、成本费用率、投资收益情况、营业利润率等；

6) 收集了解企业各项生产指标、财务指标进行财务分析，分析各项指标变动原因及趋势；

7) 企业偿债能力和营运能力分析。主要包括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存货周转速度、资金运用效率等；

8) 了解企业未来年度的经营计划、投资计划等；

9) 根据企业管理层提供的未来年度盈利预测数据及相关资料，对企业的未来经营状况进行全面分析和估算；

10) 了解企业的税收及其他优惠政策；

11) 对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进行分析。

二、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不存在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

三、核实结论

评估人员依据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及负债的实际状况进行了认真、详细的清查，我们认为上述清查在所有重要的方面反映了委托评估资产的真实状况，资产清查的结果有助于对资产的市场价值进行公允的评定估算。

(一) 资产状况的清查结论

1.经清查，账、实、表相符，不存在错报、漏报的情况。

2.企业申报的账外资产为 5 项专利、37 项软件著作权、31 项商标以及 5 项域名。

（二）资产产权的清查结论

经清查，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瑕疵事项。

（三）账务清查结论

本次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的评估基准日的财务报表系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次评估未发现需要调整的事项。

第五部分 资产基础法评估技术说明

一、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一) 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范围的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在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46,134,090.01
应收账款	1,415,656.78
预付账款	1,279,489.23
其他应收款	1,130,153.66
存货价值	0.00
流动资产合计	49,959,389.68

(二) 评估过程

1. 进行总账、明细账、会计报表及评估明细表的核对；
2. 到现场进行查验、监盘、函证等核实工作；
3. 收集与评估有关的产权、法律法规文件、市场资料；
4. 在账务核对清晰、情况了解清楚并已收集到评估所需的资料的基础上进行评定估算；
5. 完成流动资产评估结果汇总，撰写流动资产评估说明。

(三) 评估方法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产负债表、申报的流动资产各科目评估明细表，在清查核实的基础上，遵循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的工作原则进行评估工作。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46,134,090.01 元，由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两部分组成。

(1) 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值 7,252,147.86 元，共 3 个账户，全部为人民币存款。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会计记录及对账单，并对其期末余额进行了函证，查阅银行对账单与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根据回函情况查明未达账项属于正常，经调节后银行存

款余额相符。银行存款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即评估值为 7,252,147.86 元。

(2) 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38,881,942.15 元，是企业定期存款、微信账户和支付宝账户余额。对于其他货币资金定期存款评估人员通过向银行发函询证的方式进行评估确认，银行回函均与账面记录相符；微信账户和支付宝账户余额按核实后的余额确认。

其他货币资金中的定期存款，本次评估按定期存款利率和存款天数，计算利息。其他货币资金评估值为 39,206,701.05 元。

2.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420,968.64 元，坏账准备 5,311.86 元，账面价值 1,415,656.78 元；纳入评估范围内其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176,743.85 元，坏账准备 46,590.19 元，账面价值 1,130,153.66 元。

对应收款项，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评估明细表余额是否相符，根据评估明细表查阅款项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等账务记录，分析账龄。对金额较大或金额异常的款项进行函证，对没有回函的款项实施替代程序（取得期后收回的款项的有关凭证或业务发生时的相关凭证），对关联单位应收款项进行相互核对，以证实应收款项的真实性、完整性，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

评估人员在对上述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场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欠款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采用个别认定和账龄分析的方法估计风险损失，对关联企业的往来款项等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部能收回的，评估风险损失为 0；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款项不能收回或实施催款手段后账龄超长的，评估风险损失为 100%；对于预计不能全额收回但又没有确凿证据证明不能收回或不能全额收回的款项，在逐笔分析业务内容的基础上，参考企业计算坏账准备的方法，以账龄分析分别确定一定比例的风险损失，按账面余额扣除风险损失确定评估值。对企业计提的坏账准备评估为零。

经评估，应收账款评估风险损失为 0，评估值 1,420,968.64 元。

经评估，其他应收款中应收“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29,620.00 元，是“APP 安全认证电子证书管理系统建设项目”保证金，公司多次与对方沟

通项目验收事宜，对方一直未予验收，且该笔保证金发生时间较长，判断无法收回的可能性 70%，评估风险损失为 20,734.00 元。其他应收款评估值 1,156,009.85 元。

3.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账面价值为 1,279,489.23 元，主要内容为预付的设备款、版权登记代理服务费等。

评估人员首先进行总账、明细账、会计报表及清查评估明细表的核对。如评估人员现场核实日，该预付账款的货物已经交付，或服务已经提供，评估人员检查存货、固定资产等资产及预付账款明细账，核实无误后，以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如评估人员现场核实日，该预付账款的货物还未交付，或服务还未提供，评估人员通过函证，检查原始凭证，查询债务人的经营状况、资信状况，进行账龄分析等程序，综合分析判断，以该预付账款可收回货物、获得服务或收回货币资金等可以形成相应资产和权益的金额估计值作为评估值。

经评估，预付账款评估值 1,279,489.23 元。

4. 存货

存货账面余额 24,728.17 元，跌价准备 24,728.17 元，账面价值 0.00 元，为原材料。

评估人员对存货申报表与明细账、总账及会计报表进行核对，查阅相关账簿记录和原始凭单，以确认存货的真实存在及产权状况。对企业的存货内控制度，存货进、出库和保管核算制度及定期盘点制度进行核查，通过查阅最近的存货进出库单等，掌握存货的周转情况，并对存货的品质进行了重点调查。经核实，原材料原用于用户申请 APP 软件著作权登记做实名认证使用，后系统升级，不再使用。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原材料是专为企业定制审查使用的材料，由于企业已不再有定制审查这项业务，因此评估值为零。

经评估，原材料评估值 0.00 元。

（四）评估结果及分析

经实施以上评估，流动资产评估结果见下表所示：

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货币资金	46,134,090.01	46,458,848.91	324,758.90	0.70
应收账款	1,415,656.78	1,420,968.64	5,311.86	0.38
预付账款	1,279,489.23	1,279,489.23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130,153.66	1,156,009.85	25,856.19	2.29
存货价值	0.00	0.00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49,959,389.68	50,315,316.63	355,926.95	0.71

流动资产评估增值 355,926.95 元，增值率 0.71%。增值主要原因：（1）其他货币资金的定期存款，考虑了利息；（2）按账龄计提的部分坏账准备，根据企业经营情况，可以收回，本次评估为零。

（本页以下无正文）

二、长期股权投资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共计 2 家，为全资子公司。账面余额 1,200,000.00 元，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0.00 元，账面价值 1,200,000.00 元。

（二）长期股权投资概况

纳入评估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基本情况见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账面价值
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100	1,000,000.00
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100	200,000.00
合计		1,200,000.00

1. 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7 月，法定代表人：李海明，位于北京市西城区天桥南大街 1 号-2 至 5 层 101 内 5 层 B510-3 室，截至评估基准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 万元，是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100 万元，全部出资到位。公司经济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公司经营范围：商标服务；商标代理；商标登记服务；商标查询服务；版权服务；版权咨询服务；软件服务；软件代理服务；软件著作权登记服务；版权代理。专利代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专利代理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3 年至 2024 年 10 月财务状况表及经营成果如下：

财务状况表(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12.31	2024.10.31
流动资产	207.42	303.39
货币资金	70.98	75.40

项目名称	2023.12.31	2024.10.31
应收账款		3.54
预付款项	122.53	143.69
其他应收款	6.65	73.15
其他流动资产	7.25	7.61
非流动资产	0.02	0.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2	0.21
资产总计	207.44	303.60
流动负债	149.93	264.26
非流动负债		
负债总计	149.93	264.26
净资产	57.50	39.35

经营成果表(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4 年 1-10 月
一、营业收入	857.44	357.79
减：营业成本	886.40	372.49
营业税金及附加		0.01
销售费用	23.26	20.62
管理费用	0.47	0.6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0.11	0.03
加：其他收益	1.33	0.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加：信用减值损失	1.77	-3.89
加：资产减值损失		
加：资产处置收益		
二、营业利润	-25.86	-18.5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25.86	-18.58
减：所得税费用	0.21	-0.42
四、净利润	-26.07	-18.15

2. 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4 年 4 月，法定代表人：李海明，位于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10 号 1 幢 801

室 807-1 单元；截至评估基准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是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实缴出资额 20 万元。公司经济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外包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动漫游戏开发；玩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4 年 1-10 月财务状况表及经营成果如下：

财务状况表(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10.31
流动资产	427.17
货币资金	422.52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0.89
其他应收款	3.77
非流动资产	17.53
固定资产	3.28
使用权资产	13.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0.64
资产总计	444.70
流动负债	257.00
非流动负债	3.22
负债总计	260.23
净资产	184.48

经营成果表(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10月
一、营业收入	909.80
减：营业成本	736.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0.71
销售费用	0.24
管理费用	52.73
研发费用	-
财务费用	1.59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加：信用减值损失	-0.23
加：资产减值损失	
加：资产处置收益	
二、营业利润	173.20
加：营业外收入	-
减：营业外支出	-
三、利润总额	173.20
减：所得税费用	8.72
四、净利润	164.48

（三）评估过程

根据长期投资评估明细表，评估人员查阅了被投资单位章程、协议，经营范围和经营情况、投资日期、原始投资额和股权比例等书面资料。根据项目整体方案选取合适的企业价值评估方法对被投资企业进行评估。

（四）评估方法

对于全资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企业价值评估的方法对被投资企业进行整体评估，再按被评估单位所占权益比例计算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

由于 2 家全资子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业务来源不稳定，未来收益和风险无法合理量化，本次评估不适用收益法；由于本次评估与被评估的子公司可比的上市公司少，交易案例难搜集，未采用市场法；综上，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五）评估结果及分析

经实施上述评估程序后，长期股权投资于评估基准日详细评估结果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	评估结论采用的方法
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397,209.48		资产基础法
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1,844,233.97		资产基础法
合计	2,241,443.45		

经评估，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1,200,000.00 元，评估结果 2,241,443.45 元。

具体评估方法及过程详见各公司评估说明或评估明细表。

三、固定资产—设备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分为车辆、电子及办公设备两大类，设备类资产账面原值 2,786,926.93 元，账面净值 1,035,806.61 元。具体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车辆	435,115.05	428,227.18
电子设备	2,351,811.88	607,579.43
合计	2,786,926.93	1,035,806.61

（二）设备账面构成概况

1. 账面价值构成

车辆的账面原值主要由车辆购置价及牌照等其他费用构成。

电子设备的账面原值主要由设备购置价构成。

被评估企业为一般纳税人，符合固定资产增值税进项税抵扣条件。

2. 折旧方法

企业累计折旧采用直线法，按不同类设备的折旧年限及相应设备的残值率计提折旧。

（三）设备概况

委估设备包括车辆、电子设备两大类，概况如下：

1. 车辆

车辆为赛力斯问界 M9 插电式增程混合动力乘用车 1 辆，车牌号京 AFM8206，购置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至评估基准日已行驶 6686 公里。由车辆管理部门负责管理和使用，至评估基准日，车辆完好，使用正常。

2. 电子设备

电子设备主要为各部门日常办公使用，包括各类计算机、打印机、复印机、空调、办公家具等办公用设备。电子设备购置于 2015 至 2024 年，分布于公司各部门，可满足日常使用要求。

（四）评估过程

1.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

（1）为保证评估结果的准确性，根据企业设备资产的构成特点及资产评估明细表的内容，向企业有关资产管理部门及使用部门下发《设备调查表》，并指导企业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填写，以此作为评估的参考资料。

（2）评估人员对企业提供的申报明细表进行检查，对表中的错填、漏填等不符合要求的部分，提请企业进行必要的修改和补充。

2. 第二阶段：现场调查阶段

（1）现场清点设备，查阅主要设备的验收记录、运行日志、重大事故报告书、大修理和技改等技术资料 and 文件，并通过向设备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详细了解设备的现状和对重要设备进行必要的详细勘察，掌握设备目前的技术状况。

（2）根据现场勘察结果进一步修正企业提供的评估申报明细表，然后由企业盖章，作为评估的依据。

（3）对评估范围内的设备及车辆的产权进行核查，如：抽查重大或进口设备的购置合同，复验车辆行驶证等。

3. 第三阶段：评估测算阶段

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勘察情况以及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集中作价，综合分析评估结果的可靠性，增（减）值率的合理性，对可能影响评估结果准确性的因素进

行了复查，在经审核修改的基础上，汇总设备评估明细表。

4. 第四阶段：撰写设备评估说明

按资产评估准则，撰写设备评估技术说明。

（五）评估方法

本次设备类资产的评估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设备类资产评估的重置成本法是通过估算全新设备的更新重置成本，然后在确定综合成新率的基础上，确定设备评估价值的方法。设备的重置价值一般包括重新购置评估对象功效相同的全新资产所需的一切合理的费用，如设备的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等。

本次评估采用的计算公式为：评估价值=重置价值×综合成新率

1. 车辆的评估

（1）车辆重置全价

车辆重置全价由购置价、车辆购置税和其他合理费用（如验车费、牌照费、手续费等），并依据相关规定扣除可抵扣增值税后确定其重置全价。购置价主要参照同类车型最新交易的市场价格确定。

（2）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对于运输车辆，以车辆行驶里程、使用年限两种方法根据孰低原则确定成新率，然后结合调查情况进行调整，如果调查情况与孰低法确定成新率差异不大的，则不调整。

年限法成新率=(经济使用年限-已行驶年限)/经济使用年限×100%

里程法成新率=(车辆法定行驶里程-累计行驶里程)/车辆法定行驶里程×100%

（3）车辆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车辆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2. 电子及办公设备的评估

（1）电子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电子设备多为企业办公用电脑、打印机等设备，由经销商负责运送安装调试，重置成本直接以不含税市场采购价确定。

（2）成新率的确定

电子及办公设备成新率，主要依据其经济寿命年限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对于大型的电子设备还参考其工作环境、设备的运行状况等来综合确定其成新率。

（3）评估价值的确定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对于购置时间较早，已停产且无类比价格的电子设备，主要查询二手交易价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六）评估结果及分析

1.评估结果

经评估，设备类资产评估原值为 1,576,010.00 元，评估净值为 1,124,100.00 元。评估原值减值率 43.45%，评估净值增值率 8.52%。设备评估结果汇总表见下表：

设备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车辆	435,115.05	428,227.18	434,000.00	429,660.00	-0.26	0.33
电子设备	2,351,811.88	607,579.43	1,142,010.00	694,440.00	-51.44	14.30
合计	2,786,926.93	1,035,806.61	1,576,010.00	1,124,100.00	-43.45	8.52

2.增减值分析

（1）车辆评估原值减值是因为近几年车辆更新换代快，新产品的不断升级换代导致原产品价格下降所致，净值增值是因为企业会计车辆折旧年限短于评估师采用的车辆经济寿命年限。

（2）电子设备评估原值减值一方面是因为近几年电子产品更新换代较快导致价格不断下降所致，另一方面是部分老旧电子设备采用了市场法评估所致；净值增值是因为：①企业会计电子设备折旧年限短于评估中电子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②部分电子设备采用市场法评估，评估值大于账面净值。

（七）典型案例

案例一：问界 M9 乘用车（车辆评估明细表第 1 项）

1. 车辆概况

车辆名称：问界 M9 乘用车

车辆牌号：京 AFM8206

车辆型号：SKE6520SSHEVAS

生产厂家：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

账面原值：435,115.05 元

账面净值：428,227.18 元

购置时间：2024 年 9 月 10 日

启用时间：2024 年 9 月 10 日

已行驶公里数：6686 公里

2. 重置全价的确定

(1) 车辆购置价：经市场询价，该型号车辆的购置价为 489,800.00 元，不含税的价格为 433,451.33 元，其中可抵扣的增值税额为 56,348.67 元。

(2) 车辆购置税：

根据最新《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的规定，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

(3) 牌照及杂费：每辆车按 500 元计算

重置价值 = 车辆购置价（不含税）+ 车辆购置税 + 牌照及杂费

$$= 433,451.33 + 500$$

$$= 434,000.00 \text{ 元（取整至百位）}$$

3. 成新率的确定

本次运输设备评估成新率按照使用年限法和行驶里程法二者孰低者确定。

(1) 运输设备使用年限法成新率的确定：委估车辆启用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10 日，至评估基准日实际使用了 0.14 年，该车经济使用年限为 15 年。

年限法成新率 = (经济使用年限 - 已使用年限) ÷ 经济使用年限 × 100%

$$= (15 - 0.14) ÷ 15 × 100\%$$

$$= 99\% \text{（取整）}$$

(2) 运输设备行驶里程法成新率确定：车辆购置启用时间至评估基准日时间

实际已行驶 6686 公里，该车型可行驶里程为 600000 公里。

$$\begin{aligned} \text{里程法成新率} &= (\text{法定行驶里程数} - \text{已行驶里程数}) \div \text{法定行驶里程数} \times 100\% \\ &= (600000 - 6686) \div 600000 \times 100\% \\ &= 99\% \end{aligned}$$

(3) 综合成新率确定：本次运输设备评估成新率运用孰低法，即在使用年限法、行驶里程法二者中选取最低者，即取 99%。

(4) 勘查成新率：对车辆各个部分进行现场勘查，具体如下：

序号	部位	技术状态	标准分	评估分
1	外表面	该车车漆属原车漆，漆皮光泽，无掉漆及划痕，轮胎纹路清晰可见。	10	10
2	内部装饰	空调制冷效果好，内部装饰完好无损，仪表盘表面色泽鲜艳。	10	10
3	润滑系统	油温在正常范围，各项润滑正常。	10	10
4	动力系统	电池蓄电性能好，续航里程长，驱动装置变速性能好，怠速稳定，动力强劲。	25	24
5	转向系统	方向盘及悬挂系统良好，减震系统正常，转向灵活。	25	25
6	制动系统	脚刹、手刹制动性能好，制动距离短。	20	20
	合计		100	99

现场勘查成新率=99%

(5) 由于现场勘察情况与孰低法确定成新率差异不大的，则不调整，综合成新率为 99%。

4. 评估值的计算

$$\begin{aligned} \text{评估值} &= \text{重置全价} \times \text{综合成新率} \\ &= 434,000.00 \times 99\% \\ &= 429,660.00 \text{ 元 (取整)} \end{aligned}$$

案例二：笔记本电脑（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第 174 项）

1. 设备概况

设备名称：笔记本电脑

规格型号：联想 E14

生产厂家：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购置年限：2024 年 4 月 30 日

账面原值：4,867.26 元

账面净值：4,404.96 元

设备数量：1 台

2. 主要参数

CPU 系列	英特尔 酷睿 i5 13 代系列	屏幕类型	IPS
CPU 型号	Intel 酷睿 i5 1240P	屏幕尺寸	14 英寸
CPU 主频	1.7GHz	显示比例	16:10
最高睿频	4.4GHz	屏幕分辨率	2240x1400dpi
核心/线程数	12 核心/16 线程	亮度	300nits
三级缓存	12MB	屏幕刷新率	60Hz
内存容量	16GB	显卡芯片	Intel Iris Xe Graphics
硬盘容量	512GB	笔记本重量	1.53kg
硬盘描述	SSD 固态硬盘	外形尺寸	313×219.9×17.99mm

3. 重置全价的确定

评估人员经过调查和市场询价，确定该笔记本电脑含税市场价为 5,200.00 元。

4. 成新率的确定

该笔记本电脑系被评估单位 2024 年 4 月 30 日购置并投入使用，截止评估基准日已经使用了 0.50 年，则：

$$\begin{aligned}
 \text{成新率} &= (\text{经济寿命年限} - \text{已经使用年限}) \div \text{经济寿命年限} \times 100\% \\
 &= (5 - 0.50) \div 5 \times 100\% \\
 &= 90\%
 \end{aligned}$$

5. 评估值计算

$$\begin{aligned}
 \text{重置全价} &= \text{设备购置价 (不含税)} \\
 &= 5,200.00 \div (1 + 13\%) \\
 &= 4,600.00 \text{ 元 (取整至百位)}
 \end{aligned}$$

$$\begin{aligned}
 \text{评估值} &= \text{重置全价} \times \text{成新率} \\
 &= 4,600.00 \times 90\% \\
 &= 4,140.00 \text{ 元 (取整)}
 \end{aligned}$$

四、其他无形资产-软件评估技术说明

(一) 本次评估的其他无形资产-软件，账面价值为 165,198.82 元，共计 6 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和内容	取得日期	预计使用年限(月)	原始入账价值	账面价值	尚可使用年限(月)
1	一体化：漏洞评估系统	2021/8/1	60	21,238.94	7,433.72	21
2	电子签章服务系统 V4.0	2023/8/1	60	73,451.33	55,088.48	45
3	PDF 模块管理与应用模块	2023/10/1	60	28,318.58	22,182.84	47
4	Web 应用防护系统	2024/4/1	60	25,168.14	22,231.85	53
5	异常流量清洗与抗拒绝服务系统	2024/5/1	60	44,283.19	39,854.89	54
6	安全仓数据库备份系统	2020/12/1	60	84,955.75	18,407.04	13

(二) 对软件类无形资产，评估人员通过查询相关会计记录确认其原始账面价值构成及已发生摊销额的真实、合理后，并以原始入账价值为基础，分析其中可能包含的软硬件构成，对各软件在评估基准日的使用状态进行分析，查询各软件的市场价格，参考评估基准日相同版本或更新版本软件市场价格扣减升级费用确定各软件的评估值。

(三) 案例：异常流量清洗与抗拒绝服务系统 V4.0（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评估第 5 项）

1. 资产情况

异常流量清洗与抗拒绝服务系统 V4.0，包含一台型号 W1000-RADS-Q2204B 设备，出厂默认 3 年硬件质保服务，1 年规则库升级服务；出厂标配 5 个防篡改点数。

2. 评估过程

经评估人员通过市场调查、询价了解，相同功能系统包含硬件、软件市场含税售价为 136,000 元，包含 13% 增值税，即市场不含税售价为 120,353.98 元，最终以不含税市场价格 120,353.98 元确定评估值。

(四) 评估结果

经评估，其他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 593,805.31 元，增值 428,606.49 元，增值率为 259.45%。

增值原因主要是公司按成本价购买，账面净值较低，评估值是市场价，因此导致评估增值。

五、账外其他无形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1. 评估范围

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其他无形资产是账外无形资产，共计 78 项，包括 5 项发明专利、37 项软件著作权、31 项商标以及 5 项域名。其中，2 项发明专利在受理中、1 项发明专利在评估基准日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取得。

2. 资产概况

(1) 发明专利资产共 5 项。具体包括：

序号	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公告日
1	上架 APP 的自动监测方法及系统	ZL202010155629.9	第 6243225 号	2023/8/18
2	一种 APP 编码认证系统及其实现方法	ZL202011283085.0	第 6379778 号	2023/10/3
3	一种基于区块链的软件全生命周期著作权控制方法及系统	ZL 202411439545.2	第 7618834 号	2024/12/20
4	一种用于快速授权及转让的软件著作权控制方法及系统			申请中
5	一种基于智能合约的软件著作权自动授权与转让系统			申请中

对于企业申报的专利权，我们查阅了有关专利权登记证书，确定企业拥有上表中的所有权。

(2) 37 项软件著作权（详见无形资产—账外其他无形资产评估明细表）

(3) 31 项商标（详见无形资产—账外其他无形资产评估明细表）

(4) 5 项域名（详见无形资产—账外其他无形资产评估明细表）

3. 资产清查核实的方法和结果

在账表核对相符的基础上，评估人员按照评估程序，核查相关权利证书，确认其产权归属。经查证，纳入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归版信通公司拥有。

4. 评估方法

根据评估目的和委托资产的特点，在与企业相关管理专员充分了解无形资产使用状况的基础上，对不在使用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本次评估为 0；对其余无形资产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运用收益法对无形资产进行评估就是对委估无形资产预期收益进行折现或本金化的过程。基本公式：

$$\text{无形资产评估值} = \sum K \times R_t \times \frac{1}{(1+r)^t}$$

式中：K----销售收入分成率；

R_t---第 t 年的收益额；R_t=第 t 年的销售收入；

t----无形资产的收益期限；

r----折现率。

① 销售收入分成率的确定

销售收入分成率的取值参考“十三五”国民经济行业(门类)专利实施许可统计表的销售收入分成率来确定。

② 收益额的确定

收益额主要是根据企业对未来年度销售收入的预测来确定。计算公式如下：

第 t 年的收益额=第 t 年的销售收入

③ 收益期限的确定

无形资产收益期限根据使用情况确定经济寿命年限。

④ 折现率的确定

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

无风险报酬率一般为评估基准日国家债券利率。风险报酬率通过综合考虑无形资产的技术风险、市场风险、资金风险和管理风险等方面来确定。

最终，将无风险报酬率与风险报酬率加和，得到委估无形资产的折现率。

5. 典型案例

案例：无形资产——账外其他无形资产评估明细表序号 1-57

(1) 评估范围为被评估单位申报的账外其他无形资产，共计 78 项，包括 5 项发明专利、37 项软件著作权、31 项商标以及 5 项域名。其中，2 项发明专利在申请中、1 项发明专利在评估基准日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取得，另有 21 项软件著作权已不再使用。

(2) 销售收入分成率的确定

① 参考“十三五”国民经济行业(门类)专利实施许可统计表，被评估单位与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接近。收入分成率平均值为 5.5%。

② 考虑到委估实用新型专利的技术防御力逐年下降等因素，确定衰减后的收

入分成率以每年 5%的比例递减。具体计算结果详见无形资产测算表。

(3) 收益额的确定

收益额主要是根据企业对未来年度销售收入的预测来确定。计算公式如下：

第 t 年的收益额=第 t 年的销售收入

每年的销售收入取自收益法营业收入的预测。

具体计算结果详见附表。

(4) 收益期限的确定

由于评估的无形资产是发明专利、商标和软件著作权的组合，且主要是在相同产品上服务，因此无形资产使用持续的时间不会很长，分成率会逐年衰减，发明专利和软件著作权起到主要作用，参考“十三五”国民经济行业(门类)专利实施许可统计表，最终，判断收益期一般在 8 年左右，预计其经济寿命年限到 2032 年。

(5) 折现率的确定

折现率是将未来有期限的预期收益折算成现值的比率，是一种特定条件下的收益率，说明资产取得该项收益的收益率水平。

折现率(r)=无风险报酬率(r1)+风险报酬率(r2)

①无风险报酬率(r1)的确定

我们在沪、深两市选择从评估基准日到国债到期日剩余期限为 5-10 年期的国债，并计算其到期收益率，取所有国债到期收益率的平均值作为本次评估无风险收益率，即无风险报酬率为 1.9808%。

②风险报酬率(r 2, 风险系数)的确定

对无形资产评估而言，风险系数由技术风险系数、市场风险系数、资金风险系数及管理风险系数之和确定。根据无形资产的特点及目前评估惯例，各个风险系数的取值范围在 0%—8%之间。各风险系数计算公式如下：

$$r_2 = \sum(a + (b - a) \times s)$$

其中：

r2: 风险报酬率

a: 风险报酬率取值的下限

b: 风险报酬率取值的上限

s: 各项风险因素的调整系数

A.技术风险

技术风险取值表

风险因素	权重	分值	备注
技术转化风险	30%	0	比较成熟，可进行大范围市场推广实施
技术替代风险	30%	20	市场上同类产品较少，替代风险很小
技术权利风险	20%	60	核心技术已申请专利、核心业务系统已登记软著
技术整合风险	20%	60	相关系统和技术同源，整合存在工作量但难度不大
合计	100%	30	

取值说明：

a.技术转化风险：工业化生产(0)；小批量生产(20)；中试(40)；小试(80)；实验室阶段(100)。

b.技术替代风险：无替代产品(0)；存在若干替代产品(20)；替代产品较多(100)。

c.技术权利风险：核心技术是软件著作权(0)；实用专利(60)；尚未申请专利的阶段(100)。

d.技术整合风险：相关技术完善(0)；相关技术在细微环节需要进行一些调整以配合委估技术的实施(20)；相关技术在某些方面需要进行一些调整(40)；某些相关技术环节还需进行开发(60)；相关技术的开发存在一定的难度(80)；相关技术尚未出现(100)。

最终，技术风险系数=0%+(8%-0%)×30%=2.4%

B.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取值表

风险因素		权重	分值	备注		
市场容量风险		40%	40	APP 总量稳中有涨，比较平稳		
市场竞争风险	市场现有竞争风险	60%	70%	40	APP 软著认证属于细分领域，门槛高，竞争风险小	
	市场潜在竞争风险		规模经济性	30%	40	伴随鸿蒙、小程序、物联网的发展，具备规模经济效益
			投资额	40%	40	主要为运营、改进投资，可控
			销售网络	30%	40	主要通过代理渠道进行推广
合计		100%	40			

取值说明:

a.市场容量风险:市场总容量大且平稳(0);市场总容量一般,但发展前景好(20);市场总容量一般且发展平稳(40);市场总容量小,呈增长趋势(80);市场总容量小,发展平稳(100)。

b.市场现有竞争风险:市场为新市场,无其他厂商(0);市场中厂商数量较少,实力无明显优势(20);市场中厂商数量较多,但仅有其中几个厂商具有较明显的优势(60);市场中厂商数量较多,且无明显优势(100)。

c.市场潜在竞争风险由以下三个因素决定:

●规模经济性:市场存在明显规模经济(0);市场存在一定的规模经济(40);市场基本不具备规模经济(100)。

●投资额:项目的投资额高(0);项目的投资额中等(40);项目的投资额低(100)

●销售网络:产品的销售依赖固有的销售网络(0);产品的销售在一定程度上依赖固有的销售网络(40);产品的销售不依赖固有的销售网络(100)。

最终,市场风险系数=0%+(8%-0%)×40%=3.2%

C.资金风险系数

资金风险取值表

风险因素	权重	分值	备注
融资风险	50%	40	项目投资额适中,融资需求低
流动资金风险	50%	40	项目销售成本低,所需流动资金适中可控
合计	100%	40	

取值说明

a.融资风险:项目投资额低(0);项目投资额中等(40);项目投资额高(100)。

b.流动资金风险:项目所需流动资金少(0);项目所需流动资金中等(40);项目所需流动资金多(100)。

最终,资金风险系数=0%+(8%-0%)×40%=3.20%

D.管理风险系数

管理风险取值表

风险因素	权重	分值	备注
销售服务风险	40%	60	需要继续不断拓展代理渠道扩大销售额

风险因素	权重	分值	备注
质量管理风险	30%	40	虽然建立了质量管理体系,但审核时仍存在未发现的侵权、假冒等风险
技术开发风险	30%	40	应用、服务系统,技术开发难度小,基本无风险
合计	100%	48	

取值说明

a.销售服务风险:已有销售网点和人员(0);除利用现有网点外,还需要建立一部分新销售服务网点(20);必须开辟与现有网点数相当的新网点和增加一部分新人力投入(60);需全新开辟新网点(100)。

b.质量管理风险:质保体系建立完善,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0);质保体系建立但不完善,大部分生产过程实施质量控制(40);质保体系尚待建立(100)。

c.技术开发风险:技术力量强,R&D投入高(0);技术力量较强,R&D投入较高(40);技术力量一般,有一定的R&D投入(60);技术力量弱,R&D投入少(100)。

最终,管理风险系数=0%+(8%-0%)×48%=3.84%

E.风险报酬率及折现率的确定

③综上所述,风险报酬率及折现率计算如下:

风险报酬率=2.4%+3.2%+3.20%+3.84%

=12.64%

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

=1.9808%+12.64%

=14.62%

(6) 评估值测算过程及结果

根据上述一系列的预测,委估账面其他无形资产评估值具体测算见下表:

账外其他无形资产测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度	2024年 11-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营业收入(万元)	954.16	5,853.42	6,472.72	7,005.54	7,382.06	7,622.53	7,622.53	7,622.53	7,622.53
分成率%	5.5000%	5.2250%	4.9638%	4.7156%	4.4798%	4.2558%	4.0430%	3.8409%	3.6489%
分成额(万元)	52.48	305.84	321.29	330.35	330.70	324.40	308.18	292.77	278.14
折现率	14.62%	14.62%	14.62%	14.62%	14.62%	14.62%	14.62%	14.62%	14.62%
折现期	0.08	0.67	1.67	2.67	3.67	4.67	5.67	6.67	7.67
折现系数	0.9891	0.9126	0.7962	0.6947	0.6061	0.5288	0.4613	0.4025	0.3511
折现值	51.91	279.11	255.81	229.49	200.44	171.54	142.16	117.84	97.65

评估值（万元）	1,545.95
---------	----------

6. 评估结果

经评估后，委估账外其他无形资产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0 月 31 日的评估值 1,545.95 万元。

六、使用权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2,087,912.15 元，是合同租金的现值，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办公室租赁房屋位于北京市西城区天桥南大街 1 号的北京天桥艺术大厦，租赁单元为：B 座 5 层 510 单元，建筑面积 512 平方米，租赁期间为 2024 年 1 月 23 日至 2027 年 1 月 22 日，租赁期 3 年。

通过查阅租赁合同以及相关租金付款凭证，了解租赁期限、合同租金总价、租赁期限、支付方式等信息，核实使用权资产的真实性和正确性，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评估人员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确定使用权资产评估值 2,087,912.15 元。

七、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 335,262.96 元，是企业会计核算在后续计量过程中因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与税法规定不同，由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的差异所产生。评估人员就差异产生的原因、形成过程进行了调查和了解。经核实企业该科目核算的内容由 3 项组成。分别为资产减值准备、租赁负债抵所得税在会计记录中所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经评估人员核实，在持续经营前提下，在评估目的实现后，为产权持有者拥有的权益，故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及租赁负债形成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由于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和其他应收款的部分坏账准备评估为 0，相应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为 0。

经评估，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 330,587.72 元。

八、负债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企业评估申报的各项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包括租赁负债、递延收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上述负债在评估基准日账面值如下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273.97
合同负债	9,656,318.21
应付职工薪酬	722,649.48
应交税费	860,814.21
其他应付款	104,074.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5,430.20
其他流动负债	579,379.09
流动负债合计	12,999,939.65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1,083,025.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3,186.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6,212.53
负债合计	14,396,152.18

（二）评估过程

评估过程主要划分为以下三个阶段：

1.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

对确定的评估范围内的负债的构成情况进行初步了解，提交评估准备资料清单和评估申报明细表标准格式，按照评估规范的要求，指导企业填写负债评估明细表；

2. 第二阶段：现场调查阶段

（1）根据企业提供的负债评估申报资料，首先对财务台账和评估明细表进行互相核对使之相符。对内容不符、重复申报、遗漏未报项目进行改正，由企业重新填报。做到账表相符；

（2）由企业财务部门的有关人员介绍各项负债的形成原因、记账原则等情况；

(3) 对负债原始凭据抽样核查, 并对数额较大的债务款项进行了函证, 确保债务情况属实。

3. 第三阶段: 评定估算阶段

(1) 将核实调整后的负债评估明细表, 录入计算机, 建立相应数据库;

(2) 对各类负债, 采用合适的方法确定评估值, 编制评估汇总表;

(3) 撰写负债评估技术说明。

(三) 评估方法

1.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1,273.97 元, 主要核算企业因接受劳务而应付给供应单位的款项。主要是隐私合规业务等应付未付款。

评估人员审查了企业的购货合同及有关凭证, 未发现漏记应付账款。以核实后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 9,656,318.21 元, 主要是预收企业版权登记服务的款项。

评估人员核实了有关合同, 并对大额单位进行了发函询证, 在确认其真实性的基础上以经过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合同负债在经核实无误的情况下, 以核实后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3.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价值 722,649.48 元, 核算内容为企业根据有关规定应付给职工的各种薪酬, 包括按企业规定应支付给职工的工资、职工福利、社会保险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

评估人员按照企业规定对应付职工薪酬各明细项进行核实和抽查复算, 同时查阅明细账、入账凭证, 检查各项目的计提、发放、使用情况。经核查, 财务处理正确, 合乎被评估企业各项相应政策, 以核实后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4. 应交税费

应交税金账面值 860,814.21 元, 主要核算公司应缴纳的各种税金, 如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所得税等。

评估人员经核实销售增值税销项税率为 6%, 城建税按流转税 7% 交纳, 教育

费附加按流转税 3% 交纳，地方教育费附加按流转税 2% 交纳，所得税税率享受国家优惠政策按 15% 计缴。评估人员查验了企业所交税金的税种和金额，审核纳税申报表和应交税金账户，核实基准日所应缴纳的税种和金额无误。以核实后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5.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面值为 104,074.49 元，主要内容为企业代扣养老保险以及个税手续费返还。

评估人员审查了相关的文件、合同或相关凭证，无虚增虚减现象，在确认其真实性后，以核实后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值为 1,075,430.20 元，共 1 项，主要为企业应付的北京天桥艺术大厦办公室租赁费。评估人员根据公司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对会计报表、会计账簿和记账凭证、租赁合同进行了核查，核实结果与申报一致，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7.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账面价值为 579,379.09 元，是待转销项税。评估人员对其他流动负债的核算内容、形成过程及金额进行了核实。以核实后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8.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值 1,083,025.71 元，主要为企业租赁资产形成的租赁负债。评估人员核查了相关的合同、付款凭证等确认租赁事项。通过核查租赁资产名称、合同起始日、合同到期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和相关的折现率等，确认账面计量准确，负债金额属实，按照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9.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账面价值 313,186.82 元，是企业会计核算在后续计量过程中因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与税法规定不同，由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的差异所产生。评估人员就差异产生的原因、形成过程进行了调查和了解。经核实企业该科目核算的内容为使用权资产抵所得税在会计记录中所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经评估，递延所得税负债评估值 313,186.82 元。

（四）评估结果及分析

1. 评估结果

经实施以上评估，负债评估结果见下表所示：

负债评估汇总表

项目名称	评估价值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273.97
合同负债	9,656,318.21
应付职工薪酬	722,649.48
应交税费	860,814.21
其他应付款	104,074.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5,430.20
其他流动负债	579,379.09
流动负债合计	12,999,939.65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1,083,025.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3,186.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6,212.53
负债合计	14,396,152.18

2. 增减值原因分析

负债评估无增减变化。

（本页以下无正文）

第六部分 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对象概况

评估对象是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1.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版信通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天桥南大街1号-2至5层101内5层B510-1室

法人代表：李海明

注册资本：人民币1846.153846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1846.153846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5-3-26

营业期限：2015-03-26至2035-03-25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8018809343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版权代理；商标代理；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电子出版物制作；专利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历史沿革

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版信通”）于2015年3月成立于北京市海淀区，注册资本金1846.15万元人民币，是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控股的国有上市公司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579）的参股企业（国资参股比例36.6015%）。

版信通专注于为App开发与运营企业（业内统称“App开发者”）提供基于区块链的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及其他增值服务。同时，它也面向企业用户，提供

软件著作权登记、作品著作权登记、商标注册、资质办理等一系列代理或咨询服务。

版信通的核心业务是向广大 APP 开发者及各大应用市场推出的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鉴于从事 App 分发、广告推广或变现业务的互联网平台为履行知识产权保护义务，普遍要求 App 软件在上架与推广时提交被认可的版权证明材料，版信通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通过其建设和运营的电子版权认证联合服务平台（即易版权平台），正式推出了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该服务所颁发的电子版权认证证书已得到各大应用市场、新媒体平台以及广告推广与变现平台的广泛认可，成为众多 App、小游戏和快应用开发者除软件著作权登记外，另一种备受信赖的版权证明方式。它有效满足了 App（包括小游戏、快应用）快速上架和推广的需求。

3. 评估基准日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评估基准 2024 年 10 月 31 日，版信通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675.72	675.72	36.6015%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932.307692	932.307692	50.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怡海宏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295385	99.295385	5.3785%
董宏	32.4	32.4	1.7550%
熊笃	32.4	32.4	1.7550%
李飞伯	25.2	25.2	1.3650%
李海明	9.230769	9.230769	0.50%
潘勤异	39.6	39.6	2.1450%
合计	1846.153846	1846.153846	100

4. 会计政策和税项

（1）主要会计政策

版信通公司采用《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主要税项

企业执行的主要税项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二、收益法的应用前提及选择理由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

收益资本化法是将企业未来预期的具有代表性的相对稳定的收益，以资本化率转化为企业价值的一种计算方法。通常直接以单一年度的收益预测为基础进行价值估算，即通过将收益预测与一个合适的比率相除或将收益预测与一个合适的乘数相乘获得。

收益折现法通过估算被评估企业将来的预期经济收益，并以一定的折现率折现得出其价值。这种方法在企业价值评估中广泛应用，通常需要对预测期间（从评估基准日到企业达到相对稳定经营状况的这段期间）企业的发展计划、盈利能力、财务状况等进行详细的分析。

收益折现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适用于缺乏控制权的股东部分权益价值的评估。现金流量折现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

(二) 收益法的应用前提

注册资产评估师应当结合企业的历史经营情况、未来收益可预测情况、所获取评估资料的充分性，恰当考虑收益法的适用性。一般来说，收益法评估需要具

备如下三个前提条件：

- 1.被评估企业的未来收益可以合理预测，并可以用货币衡量；
- 2.被评估企业获得未来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合理预测，并可以用货币衡量；
- 3.被评估企业的未来收益年限可以合理预测。

（三）收益法的选择理由

评估人员在对被评估单位历史年度的会计报表、经营数据进行了详细分析的基础上，对管理层进行了访谈和市场调研，取得了收益法盈利预测数据和相关依据。经综合分析，选择收益法的主要理由和依据如下：

（1）总体情况判断

根据对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所处行业、资产规模、盈利情况、市场占有率等各方面综合分析以后，评估人员认为本次评估所涉及的资产具有以下特征：

- ①被评估资产是经营性资产，产权明确并保持完好；企业具备持续经营条件；
- ②被评估资产是能够用货币衡量其未来收益的资产，表现为企业营业收入、相匹配的成本费用、其他收支能够以货币计量。

③被评估资产承担的风险能够用货币衡量。企业的风险主要有行业风险、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这些风险都能够用货币衡量。

（2）评估目的判断

本次评估是对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东拟转让所持版信通公司股权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要对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的市场公允价值予以客观、真实地反映，不仅仅是对各单项资产价值予以简单加总，而是要综合体现企业经营规模、行业地位、成熟的管理模式所蕴含的整体价值，即把企业作为一个有机整体，以整体的获利能力来体现股东权益价值。

（3）收益法参数的可选取判断

被评估单位未来收益能够合理预测，预期收益对应的风险能够合理量化。目前国内资本市场已经有了长足的发展，相关贝塔系数、无风险报酬率、市场风险

报酬率等资料能够较为方便地取得，采用收益法评估的外部条件较成熟，同时采用收益法评估也符合国际惯例。

综合以上因素的分析，评估人员认为本次评估在理论上和操作上适合采用收益法，采用收益法评估能够更好地反映企业价值。

三、收益法的应用假设条件

本评估报告收益法分析估算采用的假设条件如下：

（一）一般假设

1. 交易假设：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 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

3.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将企业整体资产作为评估对象而作出的评估假定。即企业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企业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企业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

（二）收益法评估假设

1.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 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3. 假设企业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企业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4. 除非另有说明，假设企业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和法规。

5. 假设企业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6. 假设企业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现时

方向保持一致。

7. 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8.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9. 假设企业预测年度现金流为均匀流入及流出；
10.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企业的产品或服务保持目前的市场竞争态势；
11.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企业的研发能力和技术先进性继续保持目前的水平；
12.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企业仍可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

评估人员根据运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企业进行评估的要求，认定这些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并根据这些假设推论出相应的评估结论。如果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或其他假设条件不成立时，评估结果会发生较大的变化。

本评估报告收益法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四、宏观经济分析和行业分析

（一）宏观经济形势分析

2024年10月份，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一系列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协同发力、持续显效，消费、服务业、进出口等主要经济指标明显回升，就业物价总体稳定，社会预期持续改善，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积极因素累积增多，国民经济运行稳中有进、稳中有升。

1. 工业生产增势稳定，装备制造业和高技术制造业较快增长

10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3%，比上月回落0.1个百分点；环比增长0.41%。分三大门类看，采矿业增加值同比增长4.6%，制造业增长5.4%，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5.4%。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6.6%，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9.4%，分别快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3和4.1个百分点。分经济类型看，国有控股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3.8%；股份制企业增长5.9%，外商及港澳台投资企业增长2.9%；私营企业增长4.8%。分产品看，新能源汽车、

工业机器人、集成电路产品产量同比分别增长 48.6%、33.4%、11.8%。1-10 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8%，与 1-9 月份持平。10 月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为 50.1%，比上月上升 0.3 个百分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预期指数为 54.0%，上升 2.0 个百分点。1-9 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 52282 亿元，同比下降 3.5%。

2. 服务业明显加快，现代服务业发展较好

10 月份，全国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 6.3%，比上月加快 1.2 个百分点。分行业看，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分别增长 10.2%、9.5%、8.8%，分别快于服务业生产指数 3.9、3.2、2.5 个百分点。1-10 月份，全国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 5.0%，比 1-9 月份加快 0.1 个百分点。1-9 月份，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7.2%。10 月份，服务业商务活动指数为 50.1%，比上月上升 0.2 个百分点；服务业业务活动预期指数为 56.2%，上升 1.6 个百分点。其中，铁路运输、水上运输、航空运输、邮政、资本市场服务、生态保护及公共设施管理等行业商务活动指数位于 55.0% 以上较高景气区间。

3. 市场销售较快回升，以旧换新相关商品销售加快

10 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5396 亿元，同比增长 4.8%，比上月加快 1.6 个百分点；环比增长 0.41%。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分，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39255 亿元，同比增长 4.7%；乡村消费品零售额 6141 亿元，增长 4.9%。按消费类型分，商品零售额 40444 亿元，增长 5.0%；餐饮收入 4952 亿元，增长 3.2%。升级类商品销售较好，限额以上单位化妆品类、体育娱乐用品类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 40.1%、26.7%。在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带动下，限额以上单位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文化办公用品类、家具类、汽车类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 39.2%、18.0%、7.4%、3.7%，比上月分别加快 18.7、8.0、7.0、3.3 个百分点。1-10 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98960 亿元，同比增长 3.5%，比 1-9 月份加快 0.2 个百分点。全国网上零售额 123632 亿元，同比增长 8.8%。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103330 亿元，增长 8.3%，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 25.9%。1-10 月份，服务零售额同比增长 6.5%。

4. 固定资产投资稳定增长，高技术产业投资增长较快

1-10 月份，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423222 亿元，同比增长 3.4%，增

速与1-9月份持平；扣除房地产开发投资，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增长7.6%。分领域看，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4.3%，制造业投资增长9.3%，房地产开发投资下降10.3%。全国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77930万平方米，同比下降15.8%，降幅比1-9月份收窄1.3个百分点；新建商品房销售额76855亿元，下降20.9%，降幅收窄1.8个百分点。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同比增长2.5%，第二产业投资增长12.2%，第三产业投资下降0.9%。民间投资同比下降0.3%；扣除房地产开发投资，民间投资增长6.3%。高技术产业投资同比增长9.3%，其中高技术制造业和高技术服务业投资分别增长8.8%、10.6%。高技术制造业中，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业，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投资分别增长34.5%、9.4%；高技术服务业中，专业技术服务业、电子商务服务业投资分别增长32.0%、16.3%。10月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环比增长0.16%。

5. 货物进出口较快增长，贸易结构继续优化

10月份，货物进出口总额37007亿元，同比增长4.6%，比上月加快3.9个百分点。其中，出口21899亿元，增长11.2%；进口15108亿元，下降3.7%。1-10月份，货物进出口总额360219亿元，同比增长5.2%。其中，出口208028亿元，增长6.7%；进口152191亿元，增长3.2%。1-10月份，一般贸易进出口增长3.9%，占进出口总额的比重为64.1%。民营企业进出口增长9.3%，占进出口总额的比重为55.1%，比上年同期提高2.1个百分点。机电产品出口增长8.5%，占出口总额的比重为59.4%。

6. 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城镇调查失业率下降

1-10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值为5.1%，比上年同期下降0.2个百分点。10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5.0%，比上月下降0.1个百分点。本地户籍劳动力调查失业率为5.1%；外来户籍劳动力调查失业率为4.8%，其中外来农业户籍劳动力调查失业率为4.7%。31个大城市城镇调查失业率为5.0%，比上月下降0.1个百分点。全国企业就业人员周平均工作时间为48.6小时。

7. 居民消费价格小幅上涨，工业生产者价格同比下降

10月份，全国居民消费价格（CPI）同比上涨0.3%，涨幅比上月回落0.1个百分点；环比下降0.3%。分类别看，食品烟酒价格同比上涨2.0%，衣着价格上涨1.1%，居住价格下降0.1%，生活用品及服务价格上涨0.1%，交通通信价格下降4.8%，

教育文化娱乐价格上涨 0.8%，医疗保健价格上涨 1.1%，其他用品及服务价格上涨 4.7%。在食品烟酒价格中，粮食价格下降 0.7%，鲜果价格上涨 4.7%，猪肉价格上涨 14.2%，鲜菜价格上涨 21.6%。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后的核心 CPI 同比上涨 0.2%，涨幅比上月扩大 0.1 个百分点。1-10 月份，全国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 0.3%。

10 月份，全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同比下降 2.9%，环比下降 0.1%；全国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同比下降 2.7%，环比下降 0.3%。1-10 月份，全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和购进价格均比上年同期下降 2.1%。

总的来看，10 月份随着存量政策加快落实以及一揽子增量政策加力推出，国民经济运行稳中有进，主要指标明显回升，积极因素累积增多。但也要看到，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国内有效需求偏弱，经济持续回升基础仍待巩固。下阶段，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加力推进一揽子增量政策落地落实，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努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

（二）行业分析

1. 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行业的发展现状与趋势

（1）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行业发展现状

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行业是为 App 开发与运营企业（业内统称“App 开发者”）提供基于区块链的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及其他增值服务。同时，它也面向企业用户，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作品著作权登记、商标注册、资质办理等一系列代理或咨询服务。

当前市场中，被 App 开发者和应用市场广泛接纳的 App 软件确权证书主要有两种：一是《电子版权认证证书》，另一则是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国家唯一的计算机软件登记机构——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登记证书》。其中，计算机软件登记证书在该市场中占据主导地位，而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作为 App 分发与推广这一特定应用场景下国家公共服务的有效补充，扮演着辅助角色。

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行业的核心业务是向广大 APP 开发者及各大应用市场推出的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鉴于从事 App 分发、广告推广或变现业务的互联

网平台为履行知识产权保护义务，普遍要求 App 软件在上架与推广时提交被认可的版权证明材料，已成为众多 App、小游戏和快应用开发者除软件著作权登记外，另一种备受信赖的版权证明方式。它有效满足了 App（包括小游戏、快应用）快速上架和推广的需求。

（2）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行业发展趋势

根据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发布的《全国计算机软件版权登记情况分析报告》，2022 年全国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总量为 183.5 万件，其中 App 软件（含小程序）登记量超过 25 万件，占比约 14%。至 2023 年，软件登记总量增至 249.5 万件，同比增长 36%，未来发展空间相当广阔。

2. 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行业的竞争格局

当前市场中，被 App 开发者和应用市场广泛接纳的 App 软件确权证书主要有两种：一是版信通公司颁发的《电子版权认证证书》，另一则是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国家唯一的计算机软件登记机构——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登记证书》。其中，计算机软件登记证书在该市场中占据主导地位，而版信通公司提供的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作为 App 分发与推广这一特定应用场景下国家公共服务的有效补充，扮演着辅助角色。

尽管市场中存在中国版权协会在内的其他机构，试图进入这一领域，但鉴于该市场的竞争壁垒较高，为细分行业领域，且市场容量有限，这些机构最终都放弃了对该市场的进入和争夺。

目前基于区块链的版权确权、认证产品市场上存在如下：

（1）中国版权链是由中国版权协会推出的开放、多元、中立的版权保护平台，它全面结合数字内容生态的业务场景，提供版权确权、授权、交易、维权的一体化解决方案，打造数字内容产业与版权保护的新一代基础设施。

（2）汉区块链知识产权保护平台是由华中区块链融合创新中心运营的，为创新成果实时存证确权，提供在线存证、在线取证、在线验真、固定侵权证据、知识产权管理等功能的平台。该平台利用区块链技术的不可篡改性，为创新主体提供可存、可信、可验、可追溯的链上证据。

从行业整体来看，目前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行业竞争并不激烈。

3. 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

(1) 《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该办法规定了电信业务经营者在经营过程中必须遵守的规则，包括为用户提供长期服务和质量保障的措施、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措施等。申请办理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需要提交包括公司营业执照、公司概况、业务发展和实施计划及技术方案等材料。

(2) 《区块链信息服务管理规定》：这是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发布的规定，旨在规范区块链信息服务活动，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公共利益，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促进区块链技术及相关服务的健康发展。该规定明确了区块链信息服务的定义、提供者和使用者的责任，以及国家和地方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的监督管理职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是中国著作权保护的基本法律，它规定了著作权的各个方面，包括著作权人的权利、著作权的归属、权利的保护期以及权利的限制等。

(4) 《关于加快推动区块链技术应用和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联信发〔2021〕62号）：这是由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央网信办联合发布的指导意见，旨在推动区块链技术的应用和产业发展。该指导意见提出了提升公共服务、夯实产业基础、打造现代产业链等目标，并强调了保护知识产权、推进“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方面的工作。

(5) “十四五”规划纲要：在“十四五”规划纲要中，区块链被纳入数字经济重点产业，并提出要重点发展区块链服务平台，促进区块链在金融科技、供应链管理、政务服务等领域的应用。

(6)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进一步提升移动互联网应用服务能力的通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通知中提到强化技术运用，组织产业力量，综合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技术新手段，升级打造面向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的全国检测及认证公共服务平台，持续完善平台功能。

(7)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中提到产业数字化转型迈上新台阶，数字产业化水平显著提升，数字化公共服务更加普惠均等，数字经济治理体系更加完善。这些目标和措施为 APP 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政策支持和方向。

五、被评估单位业务概况及财务分析

（一）被评估单位业务状况

1. 主要产品（或服务）介绍

版信通公司专注于为 App 开发与运营企业（业内统称“App 开发者”）提供基于区块链的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及其他增值服务。同时，它也面向企业用户，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作品著作权登记、商标注册、资质办理等一系列代理或咨询服务。

版信通公司的核心业务是向广大 APP 开发者及各大应用市场推出的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鉴于从事 App 分发、广告推广或变现业务的互联网平台为履行知识产权保护义务，普遍要求 App 软件在上架与推广时提交被认可的版权证明材料，版信通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通过其建设和运营的电子版权认证联合服务平台（即易版权平台），正式推出了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该服务所颁发的电子版权认证证书已得到各大应用市场、新媒体平台以及广告推广与变现平台的广泛认可，成为众多 App、小游戏和快应用开发者除软件著作权登记外，另一种备受信赖的版权证明方式。它有效满足了 App（包括小游戏、快应用）快速上架和推广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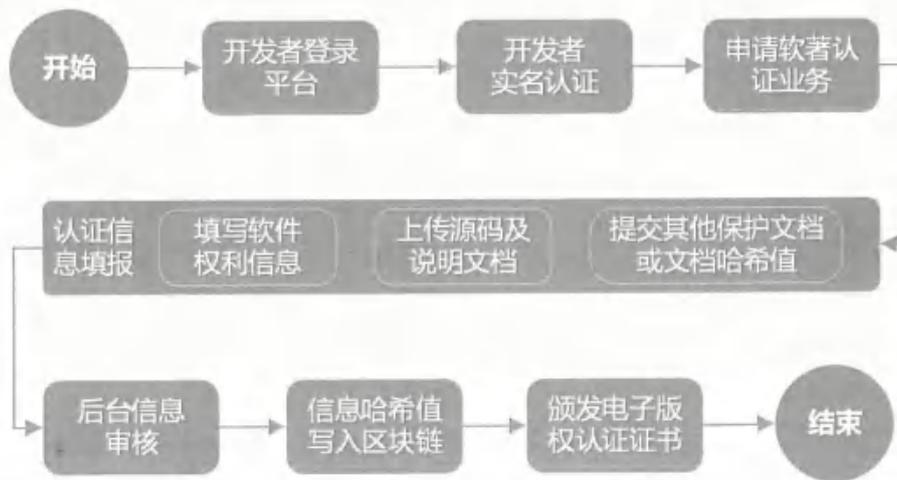
版信通公司运营的电子版权认证联合服务平台既面向 APP 开发者用户进行注册办理，也可以通过代理商在软著认证业务代理商平台进行办理，目前版信通公司签约了 200 多家代理商，这些代理商通过我司代理商平台进行软著认证电子版权业务的办理，占全部业务量的 90%以上。截至 2024 年 9 月底，该服务已惠及 7 万余名 App 开发者，颁发软著认证电子版权证书近 18 万件。

版信通公司的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依托其自主研发并在国家网信办备案的电子版权链。它根据软件开发者的申请，对软件权利信息进行初步认证，并颁发《电子版权认证证书》。该证书为 App 等软件权利人提供了上架审核时的初步权利归属证明。同时，基于已构建的覆盖华为、小米、腾讯、阿里、360、OPPO、vivo、百度、抖音、荣耀等应用市场、新媒体平台以及广告推广变现平台的电子版权认证证书申请、认证和核验体系（即电子版权认证服务体系），版信通公司支持各大平台对电子版权认证证书进行智能快速审核。

2. 经营模式

广大 App 开发者可基于不同操作系统（包括鸿蒙系统）开发的各类智能终端 APP 应用程序，通过版信通建设和运营的易版权平台在线申请软著认证。开发者

提交的 App 软件权利信息和鉴别材料经平台审核通过后，相关信息将被打包计算哈希值并记录至“电子版权链”区块链内，以确保电子数据的原始性和真实性。上链成功后，将颁发包含两页的《电子版权认证证书》（第二页为软著认证证书），证书采用 PDF 格式，并通过国产密码签章加密技术，确保版权信息的“真实性”“一致性”和“不可篡改性”。其流程图如下。



电子版权认证流程具体说明如下：

- (1) APP 开发者可通过易版权官网或应用市场的跳转链接以及易版权的代理渠道申请办理电子版权认证证书；
- (2) 在易版权平台进行实名认证，在线缴费，提交 APP 软著认证相关电子材料；
- (3) 易版权平台对提交的电子材料进行人工审核；
- (4) 审核通过后，证书信息上传电子版权链，制作颁发电子版权认证证书；
- (5) 用户可在易版权平台下载电子版权认证证书；
- (6) APP 开发者持电子版权认证证书作为有效的著作权证明文件到应用市场上架 APP；
- (7) 应用市场通过易版权提供电子证书核验系统核验接口对电子版权认证证书进行自动化核验。

（二）优劣势分析（SWOT 分析）

1. 优势（S）

版信通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北京市专精特新企业，其电子版权认证服

务已被评定为“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服务）”，已被邀请和获准成为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成员单位、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游戏工委理事单位、中国互联网协会网络与信息安全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中国互联网协会知识产权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中国版权协会常务理事单位、工信部电信终端产业协会会员单位、中国反网络病毒联盟成员单位、中国互联网网络安全威胁治理联盟成员单位等。目前，版信通公司已登记软著 42 项，发明专利 3 项，参与国家、团体标准制定 5 项。尤其版信通公司作为牵头起草单位所负责制定的游戏产业团体标准《游戏分发与推广基本要求》在游戏产业受到了高度关注。

相较于潜在的未来可能进入该领域的竞争对手，版信通公司具有以下两种难以复制的市场优势。

（1）覆盖 App 分发和推广平台的生态应用优势

在移动 App 软件上架分发与推广这一特定领域与场景中，为了保证风险控制的同时最大化商业收益，应用市场在 App 申请上架时会要求提交有效的版权证明材料。因此，应用市场在选择和采信何种确权证书作为有效版权证明材料时，会重点考虑两个关键因素：确权证书的办理时效以及证书使用的便捷性与高效核验能力。

经过长达六七年的不懈努力，版信通公司成功构建了联结华为、荣耀、小米、OPPO、vivo、腾讯、360、百度、阿里、抖音等众多 App 分发与推广平台的电子版权认证证书核验基础设施。通过一系列复杂而艰巨的技术对接工作，各大平台已顺利将电子版权认证证书核验接口集成部署至其 App 上架审核系统后台，实现了对开发者提交的电子版权认证证书的智能自动化核验。

与此同时，版信通公司还构建了覆盖全国的庞大渠道代理体系，涵盖了 500 多家知识产权服务商和移动 App 开发者服务商。截至目前，已有超过十多万款 App 通过版信通公司平台或旗下代理商选择办理和使用软著认证电子版权，用于上架分发与推广。这一数量仍在持续增长中，软著认证电子版权几乎已得到了中国市场中所有从事 App 分发和推广平台的采信和认可。在行业内，版信通公司已树立了极高的知名度、影响力和公信力。

（2）App 版权确权专业技术和服务能力优势

自 2015 年起，版信通公司便与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携手合作，共同在 App 领域

试点推行在线电子化登记业务。多年的紧密合作中，版信通公司不仅建立了专业的软件版权确权审核团队，还积累了丰富的审核经验。这包括设计高效的软件确权流程、精准鉴别软件权属证明文件，以及将区块链技术与版权确权工作巧妙融合，在确保确权效果的同时，显著缩短了确权周期。

版信通公司自 2019 年起即着手组建专业的区块链技术研发团队，专注于区块链技术的深入探索与平台的构建。团队不断探寻区块链技术与 App 软件版权确权服务的有效结合方式，旨在适应新时代背景下软件版权保护需求的多元化与个性化趋势。截至目前，已在移动 App 软件版权确权领域取得了初步成果。

在移动 App 上架分发推广这一特殊且细分的应用场景中，软件版权确权的需求日益凸显。然而，要求国家投入专门资源、设计专门流程以适应 App 开发者的办理需求和分发推广平台的核验需求，显然不符合国家公共服务的初衷和特点。在此背景下，版信通公司提供的服务成为市场的一种有益补充，为 App 开发者提供了更加灵活、高效的版权确权方案。

2. 劣势（W）

版信通公司所颁发的证书仅适用于上架分发推广这一特定场景，并不具备软件退税、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申请等其他用途的效力，这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其应用范围。同时，该证书的公信力的建立和发展完全依赖于市场端的选择和规模化数量的应用，因此，在公信力方面无法与国家公共服务所具备的天然强大公信力相提并论。尽管如此，版信通公司仍将继续努力提升服务质量，为市场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软件版权确权服务。

（三）历史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

1. 历史年度财务状况表

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0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76.64	1,500.23	3,536.35	4,613.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09	214.83		141.57

项目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0月31日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8.73	669.61	209.26	127.95
其他应收款	128.25	94.85	66.16	113.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47	2.47	2.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0.92		
流动资产合计	1,891.19	2,482.91	3,814.25	4,995.9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	100.00	100.00	12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6.69	72.74	70.96	103.5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86.12	208.79
无形资产	23.15	13.07	13.80	16.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46	101.33	183.14	33.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1.30	287.13	654.01	482.42
资产总计	2,202.49	2,770.05	4,468.26	5,478.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8.73	14.53	1.21	0.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53.11	1,346.11	1,039.76	965.63
应付职工薪酬	266.02	169.44	199.03	72.26
应缴税费	82.29	21.80	55.88	86.08
其他应付款	10.75	8.98	9.14	10.41

项目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0月31日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38	107.54
其他流动负债	27.18	80.77	62.39	57.94
流动负债合计	1,128.06	1,641.63	1,451.80	1,299.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8.58	108.3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92	31.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231.50	139.62
负债合计	1,128.06	1,641.63	1,683.30	1,439.62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00.00	1,800.00	1,846.15	1,846.15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39	42.39	149.06	149.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37	85.37
未分配利润	-767.96	-713.98	704.38	1,975.80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损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4.43	1,128.42	2,784.97	4,038.7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02.49	2,770.05	4,468.26	5,478.36

2. 历史年度经营状况表

经营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1-10月
一、营业收入	6,053.86	4,316.92	4,295.42	4,231.46

项目名称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1-10月
减：营业成本	3,467.15	2,293.69	1,071.92	562.22
税金及附加	13.78	7.09	9.77	11.93
销售费用	836.38	564.54	488.79	335.81
管理费用	508.88	670.75	606.64	390.71
研发费用	873.29	729.22	464.76	391.12
财务费用	2.56	-5.20	-3.84	-4.37
其中：利息费用			15.56	10.37
利息收入	3.37	9.77	25.40	23.12
加：其他收益	24.37	40.81	3.65	1.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98	-33.51	26.68	27.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88	-
二、营业利润	364.21	64.12	1,688.59	2,570.61
加：营业外收入	0.55			
减：营业外支出	1.52			0.33
三、利润总额	363.23	64.12	1,688.59	2,570.27
减：所得税费用	55.21	10.13	-38.14	316.50
四、净利润	308.02	53.99	1,726.73	2,253.77

注：2021年和2022年财务数据，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中兴华审字（2022）第011001号、中兴华审字（2023）第011415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3年和评估基准日财务数据，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众环专字(2024)0206073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四）财务分析

1. 资产与负债结构分析

（1）资产结构及重要项目分析

主要资产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1-10月
货币资金	71.58%	54.16%	82.89%	84.21%
应收账款	0.69%	7.76%	0.00%	2.59%
预付账款	7.66%	24.17%	7.66%	4.48%
固定资产	3.48%	2.63%	1.66%	1.89%

从上表可以看出，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和预付账款，基准日占比分别为 84.21%、4.48%，合计达到 88.69%，说明该公司为轻资产公司，往来周转率较好，余额不大。经营结余较好，货币资金余额较大。

(2) 负债结构及重要项目分析

主要负债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10 月
合同负债	40.17%	82.00%	76.88%	88.45%

从上表可以看出，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负债主要为合同负债，评估基准日占比为 88.45%，说明该公司经营运转良好，业务以预收为主，负债率低。

2. 偿债能力分析

偿债能力是指企业用其资产偿还债务的能力。企业有无支付现金的能力和偿还债务能力，是企业能否健康生存和发展的关键。企业偿债能力是反映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能力的重要标志。指标主要包括利息保障倍数、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名称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10 月
资产负债率	51.22%	59.26%	37.67%	26.28%
权益负债比率	0.95	0.69	1.65	2.81
已获利息倍数				
流动比率	167.65%	151.25%	262.73%	384.30%
速动比率	167.65%	151.25%	262.73%	384.30%

从偿债来看，公司债务结构比较稳健，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强，没有付息债务，这也为公司进一步扩张奠定了较好的基础。

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非常高，这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强，表明公司经营非常好，负债较低。

3. 营运能力分析

营运能力主要用来衡量企业资产使用效率。指标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公司主要资产管理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名称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1-10月
总资产周转率（次）	2.75	1.74	1.19	0.85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3.20	1.97	1.36	0.9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02.23	37.55	39.99	59.78
存货周转率（次）	1402.105	927.563	474.361	

从上表可以看出：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各项资产周转率均保持在较高水平，说明企业的资产管理能力较强，应收账款回收期、存货周转时间较短，营运资金使用效率较高，反映了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良好的运行状况。

4. 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名称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1-10月
净资产收益率	63.10%	13.46%	88.35%	69.00%
总资产报酬率	17.90%	6.37%	46.72%	53.70%
销售毛利率	42.73%	46.87%	72.69%	86.71%
营业利润率	42.50%	46.70%	72.46%	86.43%
成本费用利润率	7.62%	1.67%	69.77%	199.13%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除2022年盈利能力较低外，近两年各项指标均出现了显著好转。经了解，2023年开始，公司的主营业务已经从软件著作权代理转为数字软件著作权认证，效益得到了明显提升。

5. 成长能力分析

企业成长能力是指反映企业未来发展趋势与发展速度的能力，包括企业规模的扩大，利润和所有者权益的增加。反映成长能力的指标主要有营业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净资产增长率等指标

项目名称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1-10月
营业收入增长率		-28.69%	-0.50%	-1.49%
营业利润增长率		-59.93%	967.81%	57.99%
净利润增长率		-56.28%	1066.52%	36.18%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除2022年盈利能力较低外，近两年各项指标均出现了显著好转。经了解，2023年开始，公司的主营业务已经从软件著作权代理转为数字软件著作权认证，虽然业务收入较上年有所下降，但成本下降明显，营业利润率及净利润率得到了明显提升，评估基准日除营业收入因数据未满足整年外，其他两项指标将出现了明显提高，说明新业务对公司来说，已经开始步入发展的通道。

六、收益法评估模型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选取的现金流量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通过对企业整体价值的评估来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次评估以未来若干年度内的企业自由现金净流量作为依据，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计算得出企业整体营业性资产的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价值减去有息债务得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1. 评估模型：本次评估选用的是现金流量折现法，将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企业预期收益的量化指标，并使用与之匹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WACC）计算折现率。

2. 计算公式

$$E = V - D \quad \text{公式一}$$

$$V = P + C_1 + C_2 + E' \quad \text{公式二}$$

上式中：

E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V ：企业价值；

D ：付息债务评估价值；

P ：经营性资产评估价值；

C_1 ：溢余资产评估价值；

C_2 ：非经营性资产评估价值；

E'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

其中，公式二中经营性资产评估价值 P 按如下公式求取：

$$P = \sum_{t=1}^n \left[R_t \times (1+r)^{-t} \right] + \frac{R_{n+1}}{(r-g)} \times (1+r)^{-n} \quad \text{公式三}$$

上式前半部分为明确预测期价值，后半部分为永续期价值（终值）

公式三中：

R_t ：明确预测期的第 t 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

t ：明确预测期期数 $1, 2, 3, \dots, n$ ；

r : 折现率;

R_{n+1} : 永续期企业自由现金流;

g : 永续期的增长率, 本次评估 $g = 0$;

n : 明确预测期第末年。

3. 收益期的确定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期限通常是指企业未来获取收益的年限。为了合理预测企业未来收益, 根据企业生产经营的特点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契约和合同等, 可将企业的收益期限划分为有限期限和无限期限。

4. 预期收益的确定

本次将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企业预期收益的量化指标。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就是在支付了经营费用和所得税之后, 向公司权利要求者支付现金之前的全部现金流。其计算公式为: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 税后净利润 + 折旧与摊销 + 利息费用 \times (1 - 税率 T)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金变动

5. 折现率的确定

确定折现率有多种方法和途径,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 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 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确定。

6. 付息债务价值的确定

债务是包括企业的长短期借款, 本次评估范围不涉及付息债务。

7. 溢余资产及非经营性资产价值的确定

溢余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 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 一般指超额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等; 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 不产生效益的资产。对该类资产单独进行评估。

七、经营性业务价值的估算及分析过程

收益预测范围: 预测口径为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单体报表口径, 预测范围为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经营性业务, 具体为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

收益预测基准: 本次评估收益预测是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根据已经中国

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公司 2021-2024 年 1-10 月的会计报表，以近三年的经营业绩为基础，遵循我国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国家宏观政策，研究了被评估单位行业市场的现状与前景，分析了公司的优势与劣势，尤其是所面临的市场环境和未来的发展前景及潜力，并依据公司战略规划，经过综合分析研究编制的。本收益预测由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评估人员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企业未来收益预测进行了必要的分析、判断和调整，在考虑未来各种可能性及其影响的基础上合理确定评估假设，形成如下未来收益预测。

（一）收益期限的确定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期限通常是指企业未来获取收益的年限。为了合理预测企业未来收益，根据企业生产经营的特点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契约和合同等，可将企业的收益期限划分为有限期限和无限期限。

由于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经营正常，没有对影响企业继续经营的核心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限定和对企业生产经营期限、投资者所有权期限等进行限定，并可以通过延续方式永续使用。故本评估报告假设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后永续经营，相应的收益期限为无限期限。由于企业近期的收益可以相对合理地预测，而远期收益预测的合理性相对较差，按照一般评估惯例，评估人员将企业的收益期限划分为明确预测期间和明确预测期后两个阶段。即：经营性业务价值=明确预测期价值+明确预测期后价值（终值）。

评估人员经过综合分析，确定评估基准日至 2029 年为明确预测期，2029 年以后为永续期。

（二）明确预测期间的收益预测

1. 营业收入预测

企业的主营业务为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主要从 2023 年开始，业务增长较快。2023 年业务量为 7.25 万件，2024 年 1-10 月增长至 10.53 万件。根据企业的发展规划，预计 2024 年将完成 13 万件，以后每年递增幅度分别为 12%、10%、8%、5%及 3%。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的业务单价，以评估基准日单价为基础进行预测。版权登记业务，参考公司三年规划进行预测，2024 年 11-12 月预计业务量为 0.2 万件。2025 年至 2029 年，以后每年递增幅度分别为 20%、15%、10%、8%及 5%。考虑到 2023 年版权登记大多为加急业务，毛利较高，自 2024 年开始，不再收取

加急费，以评估基准日单价为基础进行预测。其他业务主要是零星技术服务等收入，业务量不确定性较大，按照 2024 年 1-10 月份数据为基础进行预测。

经实施以上分析，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营业收入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 11-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电子版权认证服务	销量（万件）	2.50	14.59	16.05	17.34	18.20	18.75
	单价（元）	350.83	350.83	350.83	350.83	350.83	350.83
	收入	877.08	5,119.89	5,631.87	6,082.42	6,386.55	6,578.14
版权登记服务	销量（万件）	0.20	1.93	2.22	2.44	2.64	2.77
	单价（元）	370.32	370.32	370.32	370.32	370.32	370.32
	收入	74.06	715.41	822.72	905.00	977.40	1,026.27
其他收入	3.02	18.12	18.12	18.12	18.12	18.12	
收入合计	954.16	5,853.42	6,472.72	7,005.54	7,382.06	7,622.53	

2. 营业成本预测

公司自 2023 年开始主营业务发生较大变化，版权登记业务量大幅下降，版权认证业务有较大提高。版权登记业务为代理业务，在收入登记费的同时还要向产权部分缴纳登记费用，毛利较低。版权认证业务为公司自主业务，除人工费外，没有基础成本，毛利较高。随着业务的增长以及行业竞争，各业务毛利将会逐渐下降。本次预测，参考同花顺系统中的软件及信息服务行业 2023 年年报及 2024 年中报毛利下降平均比率确定毛利下降率为 4%，其他收入按照评估基准日成本率计算。

经实施以上分析，营业成本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1-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电子版权认证服务	20.45	511.99	765.93	1,037.42	1,301.18	1,549.73
版权登记服务	63.41	616.63	713.67	789.83	857.99	905.91
其他收入	2.59	15.54	15.54	15.54	15.54	15.54
合计	86.45	1,144.16	1,495.15	1,842.80	2,174.72	2,471.19

3. 营业税金及附加预测

公司的业务收入增值税均为 6%，

成本均为人工成本，版权登记业务为负责版权登记单位收取的费用，增值税率为6%。评估基准日公司的各项税率如下表：

经实施以上分析，营业税金及附加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税率	2024年11-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印花税	0.03%	0.29	1.76	1.94	2.10	2.21	2.29
城建税	7%		16.08	23.56	25.28	26.51	27.09
教育费附加	3%		6.89	10.10	10.83	11.36	11.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4.59	6.73	7.22	7.57	7.74
合计		0.29	29.33	42.34	45.44	47.66	48.72

4. 销售费用预测

版信通公司的销售费用包括职工薪酬、业务宣传费、办公费及折旧等。职工薪酬的预测，基于公司目前的薪酬标准及工资增长幅度，参考公司薪酬计划，并参考国内相关行业近三年的工资增长幅度，确定预测期工资增长。根据公司的估计，2024年因部分高薪员工离职。工资总额较2023年下降1.5%，人均工资增长10%，据此计算2024年11-12月份工资。以后年度，按照每年增长10%的幅度预测。办公费用、业务招待费及交通差旅费按照公司收入变化同比变动，折旧根据管理费用中核算的固定资产计算，其他费用金额不大且为非经常性发生，不进行预测。

经实施以上分析，销售费用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1-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职工薪酬	89.96	460.78	506.85	557.54	613.29	674.62
业务宣传费						
办公费	9.80	15.11	16.71	18.09	19.06	19.68
业务招待费	3.50	4.18	4.62	5.00	5.27	5.44
差旅交通费	7.14	8.44	9.33	10.10	10.64	10.99
折旧	0.33	3.39	3.39	3.10	3.07	3.07
其他						
合计	110.73	491.89	540.91	593.82	651.33	713.80

5. 管理费用预测

版信通公司的管理费用包括职工薪酬、租赁费、办公费、折旧及摊销等。职工薪酬的预测，与销售费用预测模式相同。办公费用、业务招待费及交通差旅费按照公司收入变化同比变动，折旧及摊销根据管理费用中核算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计算，租赁费根据房屋租赁合同，2024年至2027年1月租金为6.5元/平方米，2027年以后按照7元/平方米预测。其他费用金额较大且无规律，以历史平均数据为基础，按照5万元/年进行预测。

经实施以上分析，管理费用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1-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职工薪酬	144.30	357.21	392.93	432.22	475.45	522.99
办公费	18.51	125.39	138.65	150.07	158.13	163.28
租赁费	19.28	115.69	115.69	124.59	124.59	124.59
技术服务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折旧及摊销	5.25	47.84	50.92	52.76	50.11	47.19
差旅交通费	0.42	2.85	3.15	3.41	3.59	3.71
业务招待费	1.46	9.89	10.94	11.84	12.47	12.88
其他	0.00	5.00	5.00	5.00	5.00	5.00
合计	189.23	663.86	717.27	779.88	829.34	879.64

6. 研发费用

版信通公司的研发费用包括职工薪酬、折旧、摊销及技术服务费等。职工薪酬的预测，与销售费用预测模式相同。技术服务费主要是端口接入费，费用标准为10万元/年，其他包括咨询及技术服务等支出，参考历史发生额，按照每年20万元预测。办公费用、业务招待费及交通差旅费等因近年基本没有发生，不再预测。折旧及摊销根据研发费用中核算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计算，原计入研发费用的相关资产基准日已提完折旧和摊销，未来研发所需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均统一列入管理费用中。

经实施以上分析，管理费用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1-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	-------------	-------	-------	-------	-------	-------

项目名称	2024年11-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折旧及摊销						
职工薪酬	55.72	480.17	528.19	581.01	639.11	703.02
技术服务费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直接材料费						
办公费						
差旅交通费						
业务招待费						
其他						
合计	75.72	500.17	548.19	601.01	659.11	723.02

7. 财务费用预测

版信通公司基准日没有有息负债，对利息支出不做预测。利息因变化不规律，不作预测。银行手续费与公司业务变化相关，同时考虑2023年前后业务类型的变化，采用近一年一期历史银行手续费占收入比例的平均值为基础进行预测。

经实施以上分析，财务费用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1-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手续费	1.61	9.88	10.93	11.83	12.46	12.87
合计	1.61	9.88	10.93	11.83	12.46	12.87

8. 营业外收支预测

版信通公司营业外收支历史金额不大，且变化无规律，不做预测。

9. 所得税预测

版信通公司所得税率按15%计算。

根据目前的所得税征收管理条例，业务招待费60%的部分，营业收入的0.5%以内的部分准予税前抵扣，40%的部分和超过0.5%的要在税后列支。研发费用全额加计扣除，所得税的计算按照该条例的规定计算。

经实施以上分析，所得税费用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1-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利润总额	490.14	3,009.88	3,117.94	3,130.77	3,007.44	2,773.29
业务招待费调整	0.66	5.36	6.05	6.58	6.99	7.26
研发费	75.72	500.17	548.19	601.01	659.11	723.02
调整后所得额	415.08	2,515.06	2,575.79	2,536.34	2,355.32	2,057.52
应税所得额	415.08	2,515.06	2,575.79	2,536.34	2,355.32	2,057.52
所得税费用	62.26	377.26	386.37	380.45	353.30	308.63
企业适用所得税率	15%	15%	15%	15%	15%	15%
净利润	427.88	2,632.62	2,731.57	2,750.32	2,654.15	2,464.66

10. 折旧预测

在企业的各项期间费用中包括了折旧和摊销，这些费用是不影响企业自由现金流的，应该从企业的税后净利润中扣除，因此需要根据企业以前年度的实际发生情况和未来的发展规划，测算出各项折旧和摊销的金额。

① 预测期内的折旧和摊销

a. 存续资产的折旧及摊销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实物资产为设备类资产，无形资产为软件，本次评估人员以基准日企业在用的资产账面原值为计提资产折旧及摊销的基数，按照资产的折旧年限计提折旧及摊销；同时考虑提完折旧及摊销后相应资产达到经济使用年限后再次购置的情况，综合计算得出预测期内存续资产的折旧额及摊销额。

b. 新增资产的折旧及摊销

新增资产的折旧及摊销预测，主要考虑未来各年企业对现有资产的更新替换的支出，确定新增资产的情况，并且结合企业的折旧及摊销政策进行预测。

综上，预测期内的折旧及摊销预测数据详见下表：

经实施以上分析，折旧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1-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销售费用的折旧和摊销合计	0.3262	3.39	3.39	3.10	3.07	3.07
管理费用的折旧和摊销合计	5.2527	47.84	50.92	52.76	50.11	47.19
研发费用的折旧和摊销合计						
合计	5.58	51.23	54.31	55.85	53.18	50.26

11. 资本性支出预测

资本性支出包括公司因持续经营所需要的更新资本性支出及新增资本性支出，维护性资本性支出是预计每年为维持生产能力需投入的更新改造资金，结合资产投入状况进行考虑，根据企业经营计划，未来资本性支出为更新资本性支出。

经实施以上分析，资本性支出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1-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更新资本性支出	-	138.06	38.57	8.72	26.84	31.05
合计	-	138.06	38.57	8.72	26.84	31.05

12. 营运资金预测

营运资金是保证企业正常运行所需的资金，是不含溢余现金及等价物和非经营性资产的流动资产与不含付息负债和非经营性负债的流动负债的差值。

预测营运资金前，评估人员首先核实和分析各科目中各种不正常因素，必要时进行剔除处理。在此基础上，对营运资金影响重大的科目，如应收账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中的经营性款项和存货，主要根据该类科目以前年度的周转率进行测算；溢余现金及等价物是指超出企业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的现金及等价物，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主要是考虑企业保持每月应付的成本、期间费用、相关税费以及人员工资支出所需要保留的最低货币资金量来确定的。

营运资金=与经营相关的流动资产-与经营相关的不含付息债务的流动负债

当年净营运资金变动=当年末营运资金-上年末营运资金

此次评估以公司账面所核算的全部营运资金为基础进行未来年度生产经营所需要的营运资金的预测。

经实施以上分析，营运资金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1-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营运资金	-391.38	-917.47	-1,281.72	-1,645.60	-1,999.28	-2,318.20
营运资金变动	258.82	-526.09	-364.25	-363.89	-353.68	-318.92

13.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表的编制

经实施以上分析预测，明确预测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汇总如下表所示：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1-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永续期
一、营业收入	954.16	5,853.42	6,472.72	7,005.54	7,382.06	7,622.53	7,622.53
减：营业成本	86.45	1,144.16	1,495.15	1,842.80	2,174.72	2,471.19	2,471.19
税金及附加	0.29	33.56	42.34	45.44	47.66	48.72	48.72
销售费用	110.73	491.89	540.91	593.82	651.33	713.80	713.35
管理费用	189.23	663.86	717.27	779.88	829.34	879.64	875.14
研发费用	75.72	500.17	548.19	601.01	659.11	723.02	723.02
财务费用	1.61	9.88	10.93	11.83	12.46	12.87	12.87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投资收益							-
汇兑收益							-
二、营业利润	490.14	3,009.88	3,117.94	3,130.77	3,007.44	2,773.29	2,778.25
加：营业外收入							-
减：营业外支出							-
三、利润总额	490.14	3,009.88	3,117.94	3,130.77	3,007.44	2,773.29	2,778.25
减：所得税费用	62.26	377.26	386.37	380.45	353.30	308.63	309.37
四、净利润	427.88	2,632.62	2,731.57	2,750.32	2,654.15	2,464.66	2,468.88
加：折旧及摊销	5.58	51.23	54.31	55.85	53.18	50.26	45.30
摊销							
税后利息支出	-	-	-	-	-	-	-
五、经营现金流	433.46	2,683.86	2,785.88	2,806.17	2,707.32	2,514.93	2,514.18
减：资本性支出	-	138.06	38.57	8.72	26.84	31.05	54.68
其中：更新资本支出	-	138.06	38.57	8.72	26.84	31.05	54.68
追加资本支出	-	-	-	-	-	-	-
减：营运资金追加额	258.82	-526.09	-364.25	-363.89	-353.68	-318.92	-
六、企业自由现金流	174.64	3,071.88	3,111.56	3,161.34	3,034.16	2,802.79	2,459.50

（三）永续期收益预测及主要参数的确定

永续期收益即终值，被评估单位终值按以下公式确定：

$$P_n = \frac{R_{n+1}}{(r - g)} \times (1 + r)^{-n}$$

式中：

r：折现率

R_{n+1} ：永续期第一年企业自由现金流

g：永续期的增长率

n：明确预测期第末年

1. 永续期折现率按目标资本结构等参数进行确定。

2. 永续期增长率：永续期业务规模按企业明确预测期最后一年确定，不再考虑增长，故 g 为零。

3. R_{n+1} 按预测期末第 n 年自由现金流量调整确定。

（四）明确预测期间的折现率确定

1. 折现率模型的选取

折现率应该与预期收益的口径保持一致。由于本评估报告选用的是企业现金流折现模型，预期收益口径为企业现金流，故相应的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K_e \times \frac{E}{D+E} + K_d \times (1-t) \times \frac{D}{D+E}$$

式中：

WACC：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E：权益的市场价值；

D：债务的市场价值；

K_e ：权益资本成本；

K_d ：债务资本成本；

T：被评估企业的所得税税率。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计算公式中，权益资本成本 K_e 按照国际惯常做法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估算，计算公式如下：

$$K_e = R_f + \beta \times MRP + R_c$$

式中：

K_e ：权益资本成本；

R_f ：无风险收益率；

β ：权益系统风险系数；

MRP ：市场风险溢价本；

R_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T ：被评估企业的所得税税率。

2. 无风险收益率的选取

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因为持有该债权到期不能兑付的风险很小，可以忽略不计。根据 WIND 资讯系统所披露的信息，10 年期国债在评估基准日的到期年收益率为 2.3861%，本评估报告以 2.3861% 作为无风险收益率。

3. 权益系统风险系数的计算

被评估单位的权益系统风险系数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1 + (1 - t) \times D/E] \times \beta_U$$

式中：

β_L ：有财务杠杆的 Beta；

β_U ：无财务杠杆的 Beta；

T ：被评估单位的所得税税率；

D/E ：被评估单位的目标资本结构。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业务特点，评估人员通过 WIND 资讯系统查询了 3 家沪深 A 股可比上市公司的 β_L 值（起始交易日期：2022 年 10 月 31 日；截止交易日期：2024 年 10 月 31 日），然后根据可比上市公司的所得税率、资本结构换算成 β_U 值。在计算资本结构时 D、E 按市场价值确定。将计算出来的 β_U 取平均值 1.17 作为被评估单位的 β_U 值，具体数据见下表：

股票代码	公司简称	β_L 值	β_U 值
------	------	-------------	-------------

股票代码	公司简称	β_L 值	β_u 值
300688.SZ	创业黑马	1.1466	1.1438
300188.SZ	国投智能	1.2431	1.2152
300579.SZ	数字认证	1.1544	1.151
平均值		1.1814	1.17

D/E 目标资本结构

可比上市公司资本结构的平均值为 0.88%，委估公司没有有息负债，自身资本结构为 0%，相差不大。考虑到公司未来暂无贷款计划，因此以公司自身资本结构作为被评估单位的目标资本结构 D/E。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执行的所得税税率为 15%。

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权益系统风险系数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系统风险系数。

$$\beta_L = [1 + (1 - t) \times D/E] \times \beta_u$$

$$= 1.1700$$

4. 市场风险溢价的计算

市场风险溢价是市场平均收益率与无风险报酬率之差。其中，市场平均收益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价格指数为基础，选取 1992 年至 2023 年的年化月收益率加权平均值计算市场平均收益率，计算方法选用几何平均收益率。经计算市场风险溢价为 5.82%。

5.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的确定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指的是企业相对于同行业企业的特定风险，影响因素主要有：（1）企业规模；（2）历史经营情况；（3）企业的财务风险；（4）企业经营业务、产品和地区的分布；（5）企业内部管理及控制机制；（6）管理人员的经验和资历；（7）对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依赖综合考虑上述因素，我们将本次评估中的个别风险报酬率确定为 3.10%。

6. 折现率计算结果

（1）计算权益资本成本

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

资本成本。

$$K_e = R_f + \beta \times MRP + R_c$$

$$= 12.18\%$$

(2) 计算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无付息债务，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 K_e \times \frac{E}{D+E} + K_d \times (1-t) \times \frac{D}{D+E}$$

$$= 12.28\%$$

(五) 永续期的折现率确定

永续期折现率的计算与明确预测期相同。按以下公式确定：

$$WACC = K_e \times \frac{E}{D+E} + K_d \times (1-t) \times \frac{D}{D+E}$$

$$K_e = R_f + \beta \times MRP + R_c$$

$$\beta = [1 + (1-t) \times D/E] \times \beta_l$$

在计算过程中，D/E、E/(D+E)、D/(D+E)均按可比上市公司平均资本结构确定。

将相关数据代入上式计算得出永续期折现率 r 为 12.28%。

(六) 经营性资产评估结果

根据上述预测的现金流量以计算出的折现率进行折现，从而得出企业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23,180.72 万元。计算结果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1-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永续期
企业自由现金流	174.64	3,071.88	3,111.56	3,161.34	3,034.16	2,802.79	2,459.50
折现率	12.28%						
折现期	0.09	0.67	1.67	2.67	3.67	4.67	
折现系数	0.9902	0.9253	0.8242	0.7340	0.6538	0.5823	4.7427
折现值	172.93	2,842.55	2,564.42	2,320.55	1,983.65	1,632.01	11,664.62

项目名称	2024年11-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永续期
现值和	23,180.72						

八、其他资产和负债价值的估算及分析过程

（一）溢余资产 C_1 的分析及估算

企业的溢余资产主要为评估基准日非正常需要的货币资金，考虑到：账面货币资金账户存款余额 4,613.41 万元，远超企业日常经营所需现金。经评估人员计算，确认企业溢余货币资金 4,441.50 万元。

（二）非经营性资产 C_2 的分析及估算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该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不产生效益，也未参与预测的资产（负债），按成本法评估后的价值确定。经分析核实，评估基准日公司的非经营性资产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	账面值	评估值
其他应收款	113.02	115.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	0.68
其他应付款	10.41	10.41
其他流动负债	57.94	57.94
合计	45.82	47.94

（三）长期股权投资 E' 的估算及分析

经评估，长期股权投资于评估基准日详细评估结果见下表：

金额：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评估方法	评估结论	备注
1	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资产基础法	39.72	
2	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资产基础法	184.42	
合计			224.14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0.00 万元，在收益法中汇总的评估结果为 224.14 万元。

具体评估方法及过程详见各公司评估说明或评估明细表。

九、收益法评估结果

（一）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begin{aligned} B &= P + C_1 + C_2 + E' \\ &= 23,180.72 + 4,441.50 + 47.94 + 224.14 \\ &= 27,894.30 \text{ 万元} \end{aligned}$$

（二）付息债务价值的确定

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没有付息债务。

（三）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begin{aligned} E &= B - D \\ &= 27,894.30 \text{ 万元。} \end{aligned}$$

第七部分 评估结论及分析

一、评估结论

北京晟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受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业务实施了实地勘察、市场调查，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两种评估方法对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如下评估结论：

（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 5,478.36 万元，评估价值为 7,215.27 万元，增值额为 1,736.91 万元，增值率为 31.70%；负债账面价值 1,439.62 万元，评估价值为 1,439.62 万元，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 4,038.74 万元，评估价值为 5,775.65 万元，增值额为 1,736.91 万元，增值率为 43.01%。

评估汇总情况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4,995.94	5,031.53	35.59	0.71
非流动资产	482.42	2,183.73	1,701.31	352.66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	120.00	224.14	104.14	86.79
固定资产	103.58	112.41	8.83	8.52
使用权资产	208.79	208.79	0.00	0.00
无形资产	16.52	1,605.33	1,588.81	9,617.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53	33.06	-0.47	-1.39
资产总计	5,478.36	7,215.27	1,736.91	31.70
流动负债	1,299.99	1,299.99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139.63	139.63	0.00	0.00
负债总计	1,439.62	1,439.62	0.00	0.00
净资产	4,038.74	5,775.65	1,736.91	43.01

注：评估结论的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二）收益法评估结论

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7,894.30

万元，评估增值 23,855.56 万元，增值率为 590.67%。

二、评估结果差异分析及最终评估结论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5,775.65 万元，采用收益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7,894.30 万元，两者之间的差异为 22,118.65 万元，差异率为 382.96%。

资产基础法为从资产重置的角度评价资产的公平市场价值，仅能反映企业资产的自身价值，而不能全面、合理地体现各项资产综合的获利能力及企业的成长性，并且也无法涵盖诸如在执行合同、客户资源、人力资源等无形资产的价值。

收益法是采用预期收益折现的途径来评估企业价值，不仅考虑了企业以会计原则计量的资产，同时也考虑了在资产负债表中无法反映的企业实际拥有或控制的资源，如在执行合同、客户资源、销售网络、潜在项目、企业资质、人力资源等，而该等资源对企业的贡献均体现在企业的净现金流中，所以，收益法的评估结论能更好体现企业整体的成长性和盈利能力。

我们认为资产的价值通常不是基于重新购建该等资产所花费的成本而是基于市场参与者对未来收益的预期。评估师经过对被评估单位财务状况的调查及经营状况分析，结合本次资产评估对象、评估目的，适用的价值类型，经过比较分析，认为收益法的评估结论能更全面、合理地反映企业的内含价值，故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 27,894.30 万元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评估结论。

三、股东部分权益价值的溢（折）价和流动性折扣

本评估报告没有考虑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没有考虑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本页以下空白）

附件：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附件：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概况

(一) 委托人概况

企业名称：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68 号 1501 号

法定代表人：詹榜华

注册资本：27,000(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2001 年 2 月 28 日

经营范围：电子认证服务；数字证书方面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培训；信息咨询（中介除外）；计算机通信网络安全系统的开发；计算机系统安全集成；销售开发后的产品（专项许可项目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 被评估单位概况

1. 概况

企业名称：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简称“版信通公司”或“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335542960B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天桥南大街 1 号-2 至 5 层 101 内 5 层 B510-1 室

法定代表人：李海明

注册资本：1846.153846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1846.153846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5 年 3 月 26 日

营业期限：2015 年 3 月 26 日至 2035 年 3 月 25 日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版权代理；商标代理；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电子出版物制作；专利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历史沿革及股权结构变更情况

(1) 2015年3月26日由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云门信安）共同出资成立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55	51%	255	51%
2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245	49%	245	49%
合 计		500	100%	500	100%

(2) 2017年7月7日，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两名新股东。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 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55	46.92%	255	46.92%
2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245	45.08%	245	45.08%
3	杭州拾贝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21.7391	4%	21.7391	4%
4	杭州水木泽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1.7391	4%	21.7391	4%
合 计		543.4782	100%	543.4782	100%

(3) 2017年8月18日，公司对高管进行股权激励，由现股东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向高管团队转让股份（董宏 1.5%，熊笃 1%、李飞伯 1%、潘勤异 1.5%），合计转 5%。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额(万元)	持股比 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	------	---------------	----------	---------------	-------------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55	46.92%	255	46.92%
2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217.82609	40.8%	217.82609	40.8%
3	杭州拾贝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21.7391	4%	21.7391	4%
4	杭州水木泽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1.7391	4%	21.7391	4%
5	董宏	8.152173	1.50%	8.152173	1.50%
6	熊笃	5.434782	1.00%	5.434782	1.00%
7	李飞伯	5.434782	1.00%	5.434782	1.00%
8	潘勤异	8.152173	1.50%	8.152173	1.50%
合 计		543.4782	100%	543.4782	100%

(4) 2017年12月14日, 公司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北京龙象之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罗斐两名新股东。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55	37.54%	255	37.54%
2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217.82609	32.06%	217.82609	32.06%
3	杭州拾贝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21.7391	3.20%	21.7391	3.20%
4	杭州水木泽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1.7391	3.20%	21.7391	3.20%
5	北京龙象之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1.902162	15%	101.902162	15%
6	罗斐	33.967388	5%	33.967388	5%
7	董宏	8.152173	1.20%	8.152173	1.20%
8	熊笃	5.434782	0.80%	5.434782	0.80%
9	李飞伯	5.434782	0.80%	5.434782	0.80%
10	潘勤异	8.152173	1.20%	8.152173	1.20%
合 计		679.34775	100%	679.34775	100%

(5) 2018年11月30日, 通过老股东转让方式杭州水木泽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拾贝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北京龙象之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退出版信通, 股权变更后,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55	37.54%	255	37.54%

2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341.618346	50.2822%	341.618346	50.2822%
3	罗斐	12.077294	1.7778%	12.077294	1.7778%
4	董宏	25.815173	3.80%	25.815173	3.80%
5	熊笃	12.228282	1.80%	12.228282	1.80%
6	李飞伯	17.662982	2.60%	17.662982	2.60%
7	潘勤异	14.945673	2.20%	14.945673	2.20%
合计		679.34775	100%	679.34775	100%

(6) 2019年1月18日，通过老股东转让方式罗斐退出版信通，股东罗菲转让云门信安1.7778%、董宏转让云门信安1%，李飞伯转让云门信安1.2%。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55	37.54%	255	37.54%
2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368.641251	54.26%	368.641251	54.26%
3	董宏	19.021707	2.80%	19.021707	2.80%
4	熊笃	12.228282	1.80%	12.228282	1.80%
5	李飞伯	9.510837	1.40%	9.510837	1.40%
6	潘勤异	14.945673	2.20%	14.945673	2.20%
合计：		679.34775	100%	679.34775	100%

(7) 2019年7月1日，公司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公司注册资本由679.34775万元，变为1800.00万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675.72	37.54%	675.72	37.54%
2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976.68	54.26%	976.68	54.26%
3	董宏	50.4	2.80%	50.4	2.80%
4	熊笃	32.4	1.80%	32.4	1.80%
5	李飞伯	25.2	1.40%	25.2	1.40%
6	潘勤异	39.6	2.20%	39.6	2.20%
合计：		1800.00	100%	1800.00	100%

(8) 2020年11月，公司推动员工持股计划，成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怡海宏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宁波有限合伙），由老股东董宏向宁波有限

合伙转让 1% 股权，由老股东云门信安向宁波有限合伙转让 1.5% 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675.72	37.54%	675.72	37.54%
2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949.68	52.76%	949.68	52.76%
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怡海宏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	2.50%	45	2.50%
4	董宏	32.4	1.80%	32.4	1.80%
5	熊笃	32.4	1.80%	32.4	1.80%
6	李飞伯	25.2	1.40%	25.2	1.40%
7	潘勤异	39.6	2.20%	39.6	2.20%
合计：		1800	100%	1800	100%

本次股权转让，企业做了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拟增资涉及的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21]第 040795 号）。

(9) 2022 年 5 月，公司推动第二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宁波有限合伙增资方式，向版信通增加注册资本 46.153846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为 1846.153846 万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675.72	36.6015%	675.72	36.6015%
2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949.68	51.4410%	949.68	51.4410%
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怡海宏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153846	4.9375%	91.153846	4.9375%
4	董宏	32.4	1.7550%	32.4	1.7550%
5	熊笃	32.4	1.7550%	32.4	1.7550%
6	李飞伯	25.2	1.3650%	25.2	1.3650%
7	潘勤异	39.6	2.1450%	39.6	2.1450%
合计：		1846.153846	100%	1846.153846	100%

(10) 2024年4月公司老股东向李海明和宁波有限合伙进行股权转让，云门信安转李海明0.5%，云门信安转宁波有限合伙0.441%。截至评估基准日2024年10月31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675.72	36.6015%	675.72	36.6015%
2	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932.307692	50.5%	932.307692	50.5%
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怡海宏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295385	5.3785%	99.295385	5.3785%
4	董宏	32.4	1.7550%	32.4	1.7550%
5	熊笃	32.4	1.7550%	32.4	1.7550%
6	李飞伯	25.2	1.3650%	25.2	1.3650%
7	李海明	9.230769	0.50%	9.230769	0.50%
8	潘勤异	39.6	2.1450%	39.6	2.1450%
合计：		1846.153846	100%	1846.153846	100%

3. 公司拥有全资子公司2家

(1) 企业名称：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MA01TNG789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天桥南大街1号-2至5层101内5层B510-3室

法定代表人：李海明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10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20年7月21日

营业期限：2020年7月21日至2040年7月20日

经营范围：商标服务；商标代理；商标登记服务；商标查询服务；版权服务；版权咨询服务；软件服务；软件代理服务；软件著作权登记服务；版权代理。专利代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专利代理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3年至2024年10月财务状况表及经营成果如下：

财务状况表(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023.12.31	2024.10.31
流动资产	207.42	303.39
货币资金	70.98	75.40
应收账款		3.54
预付款项	122.53	143.69
其他应收款	6.65	73.15
其他流动资产	7.25	7.61
非流动资产	0.02	0.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2	0.21
资产总计	207.44	303.60
流动负债	149.93	264.26
非流动负债		
负债总计	149.93	264.26
净资产	57.50	39.35

经营成果表(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4 年 1-10 月
一、营业收入	857.44	357.79
减: 营业成本	886.40	372.49
营业税金及附加		0.01
销售费用	23.26	20.62
管理费用	0.47	0.6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0.11	0.03
加: 其他收益	1.33	0.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加: 信用减值损失	1.77	-3.89
加: 资产减值损失		
加: 资产处置收益		
二、营业利润	-25.86	-18.58
加: 营业外收入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25.86	-18.58
减: 所得税费用	0.21	-0.42
四、净利润	-26.07	-18.15

(2) 企业名称：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MADG4F0WXX

注册地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10 号
1 幢 801 室 807-1 单元

法定代表人：李海明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2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2024 年 4 月 9 日

营业期限：2024 年 4 月 9 日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外包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动漫游戏开发；玩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4 年 1-10 月财务状况表及经营成果如下：

财务状况表(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10.31
流动资产	427.17
货币资金	422.52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0.89
其他应收款	3.77
非流动资产	17.53

项目名称	2024.10.31
固定资产	3.28
使用权资产	13.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0.64
资产总计	444.70
流动负债	257.00
非流动负债	3.22
负债总计	260.23
净资产	184.48

经营成果表(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10月
一、营业收入	909.80
减：营业成本	736.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0.71
销售费用	0.24
管理费用	52.73
研发费用	-
财务费用	1.59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加：信用减值损失	-0.23
加：资产减值损失	
加：资产处置收益	
二、营业利润	173.20
加：营业外收入	-
减：营业外支出	-
三、利润总额	173.20
减：所得税费用	8.72
四、净利润	164.48

4. 公司主要资产概况

(1) 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2) 对被评估单位价值影响较大的单项资产或资产组合为：货币资金、其他无形资产。

(3) 被评估单位申报表外无形资产包括：3项专利、2项申请中专利、37项软件著作权、31项商标以及5项域名。

5. 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1) 公司专注于为 App 开发与运营企业（业内统称“App 开发者”）提供基于区块链的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及其他增值服务。同时，也面向企业用户，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作品著作权登记、商标注册、资质办理等一系列代理或咨询服务。

公司运营有电子版权认证联合服务平台（易版权 www.yibanquan.com.cn），用户面向全国，线上电子化办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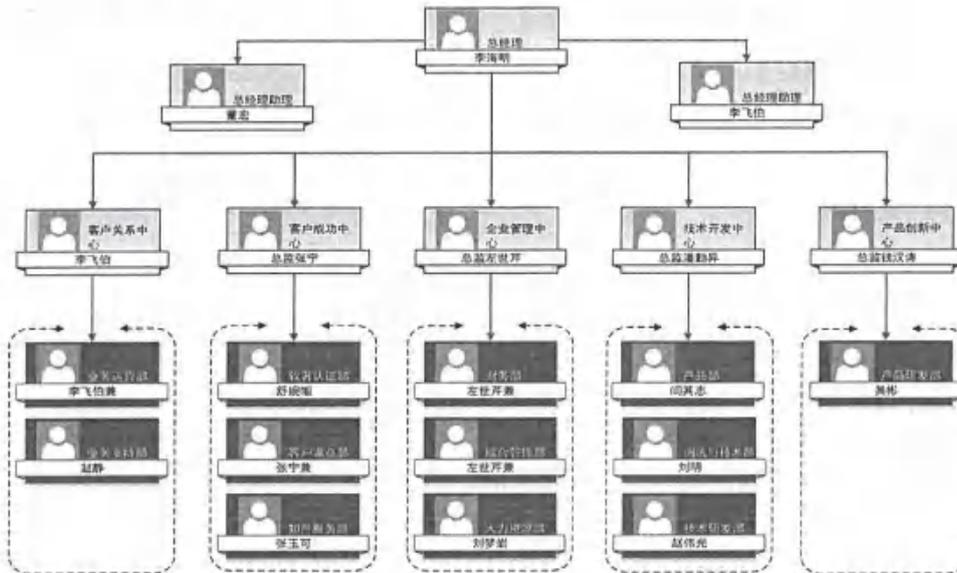
(2) 经营模式

公司软著认证电子版权服务是平台化运营，主要通过代理商渠道进行运营推广。

6. 公司拥有的主要资质如下：

序号	名称	编号	有效期至
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京 B2-20200023	二〇二九年十二月五日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211001869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一日
3	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22ZJ1X0	二〇二五年一月

7. 公司组织结构及人力资源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总经理助理 2 名，设企业管理中心、客户关系中心、客户成功中心、技术开发中心、产品创新中心 5 大中心，设财务部、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部、业务运营部、技术研发部、软著认证部等 12 个部门。截至 2024 年 12 月 13 日共有员工 50 人，其中硕士 5 人，本科 31 人。

8. 财务状况表及经营成果

财务状况表(合并报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12.31	2022.12.31	2023.12.31	2024.10.31
流动资产	1,990.29	2,584.39	3,889.58	5,436.95
货币资金	1,646.06	1,553.17	3,607.34	5,111.33
应收账款	15.09	214.83	0.00	8.32
预付款项	169.91	660.37	199.70	189.76
其他应收款	156.75	135.23	72.81	119.93
存货	2.47	2.47	2.47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8.33	7.25	7.61
非流动资产	211.3	187.13	554.03	380.16
固定资产	76.69	72.74	70.96	106.86
使用权资产			286.12	222.41
无形资产	23.15	13.07	13.80	16.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46	101.33	183.15	34.37
资产总计	2,201.59	2,771.53	4,443.61	5,817.11
流动负债	1,128.60	1,659.54	1,469.64	1,531.70
非流动负债			231.50	142.85
负债总计	1,128.60	1,659.54	1,701.14	1,674.55
净资产	1,072.99	1,111.99	2,742.47	4,142.57

经营成果表(合并报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 1-10 月
一、营业收入	6,053.86	4,316.92	4,300.17	4,541.42
减：营业成本	3,467.51	2,303.38	1,082.01	636.8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82	7.09	9.77	12.65
销售费用	836.38	569.44	512.04	356.67
管理费用	508.88	671.10	607.11	444.09
研发费用	873.29	729.22	464.76	391.12
财务费用	2.45	-5.31	-3.95	-2.75
加：其他收益	24.71	41.25	4.97	1.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			
加：信用减值损失	-13.48	-34.13	28.46	23.51
加：资产处置收益			0.88	-2.47
二、营业利润	361.56	49.13	1,662.74	2,725.22
加：营业外收入	0.55			
减：营业外支出	1.52		-	0.33
三、利润总额	360.59	49.13	1,662.74	2,724.89

项目名称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1-10月
减：所得税费用	55.21	10.13	-37.92	324.79
四、净利润	305.38	39.00	1,700.66	2,400.10

财务状况表(母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12.31	2022.12.31	2023.12.31	2024.10.31
流动资产	1,891.19	2,482.91	3,814.25	4,995.94
货币资金	1,576.64	1,500.23	3,536.35	4,613.41
应收账款	15.09	214.83		141.57
预付款项	168.73	669.61	209.26	127.95
其他应收款	128.25	94.85	66.16	113.02
存货	2.47	2.47	2.47	
其他流动资产		0.92		
非流动资产	311.30	287.13	654.01	482.42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	100.00	100.00	120.00
固定资产	76.69	72.74	70.96	103.58
使用权资产			286.12	208.79
无形资产	23.15	13.07	13.80	16.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46	101.33	183.14	33.53
资产总计	2,202.49	2,770.05	4,468.26	5,478.36
流动负债	1,128.06	1,641.63	1,451.80	1,299.99
非流动负债			231.50	139.62
负债总计	1,128.06	1,641.63	1,683.30	1,439.62
净资产	1,074.43	1,128.42	2,784.97	4,038.74

经营成果表(母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1-10月
一、营业收入	6,053.86	4,316.92	4,295.42	4,231.46
减：营业成本	3,467.15	2,293.69	1,071.92	562.2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78	7.09	9.77	11.93
销售费用	836.38	564.54	488.79	335.81
管理费用	508.88	670.75	606.64	390.71
研发费用	873.29	729.22	464.76	391.12
财务费用	2.56	-5.20	-3.84	-4.37
加：其他收益	24.37	40.81	3.65	1.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加：信用减值损失	-11.98	-33.51	26.68	27.63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 1-10 月
加：资产减值损失				-2.47
加：资产处置收益			0.88	
二、营业利润	364.21	64.12	1,688.59	2,570.61
加：营业外收入	0.55			
减：营业外支出	1.52			0.33
三、利润总额	363.23	64.12	1,688.59	2,570.27
减：所得税费用	55.21	10.13	-38.14	316.50
四、净利润	308.02	53.99	1,726.73	2,253.77

上述表中列示的 2021 年和 2022 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中兴华审字(2022)第 011001 号、中兴华审字(2023)第 011415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3 年和评估基准日财务数据，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众环专字(2024)0206073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9. 主要税种及税率

公司已经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11 月 1 日。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三)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的关系

委托人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是被评估单位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

二、关于经济行为的说明

根据《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持有的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权，需要对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三、关于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的说明

(一) 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为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 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全部资产及负债，其中总资产账面价值 5,496.00 万元，负债账面价值 1,439.61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4,056.39 万元。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见下表：

资产评估申报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4,995.94
非流动资产	500.06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	120.00
固定资产	103.58
使用权资产	208.79
无形资产	16.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53
资产总计	5,478.36
流动负债	1,299.99
非流动负债	139.62
负债合计	1,439.61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4,038.75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已承诺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且业经中审众环(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众环专字(2024)0206073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长期股权投资共计 2 家，为全资子公司。

1. 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麦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7 月，法定代表人：李海明，位

于北京市西城区天桥南大街1号-2至5层101内5层B510-3室，截至评估基准日，注册资本100万元，实收资本100万元，是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00万元，全部出资到位。公司经济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公司经营范围：商标服务；商标代理；商标登记服务；商标查询服务；版权服务；版权咨询服务；软件服务；软件代理服务；软件著作权登记服务；版权代理。专利代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专利代理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

版信通科技文化（苏州）有限公司成立于2024年4月，法定代表人：李海明，位于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710号1幢801室807-1单元；截至评估基准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万元，是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认缴出资20万元。公司经济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外包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动漫游戏开发；玩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纳入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包括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所拥有专利、商标、著作权、域名、其他无形资产。

评估人员对相关合同及权属证明进行核实，对摊销及摊余价值进行了核对。

账面记录的其他无形资产，为7个软件系统，账面价值为165,198.81元，均为被评估单位外购获得。

2. 账外其他资产包括：5项专利、37项软件著作权、31项商标以及5项域名。评估范围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

四、关于评估基准日的说明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为2024年10月31日。

评估基准日系由委托方确定，确定的理由是评估基准日与评估目的实现日比较接近，本次评估以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为取价标准。

五、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说明

本次评估中被评估单位未申报的表外资产包括：5项专利、37项软件著作权、31项商标以及5项域名。

六、资产负债清查情况、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的说明

(一) 资产负债清查情况说明

在本次清查过程中，对版信通公司进行了详尽的部署，由公司主要负责人直接领导，以财务部门为主，有关部门密切配合，对列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进行清查。清查工作按照资产的不同种类分别进行，主要分为银行存款的清查、债权和债务的清查、固定资产的清查盘点。非实物资产主要由财务部负责，实物资产的清查按分管部门组织展开、清查结果统一报财务部门汇总。

在资产清查过程中，除上述事项外未发现严重影响资产评估的事项，本公司承诺所有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清晰。

具体清查情况详见《资产评估申报表》。

(二) 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说明

主要分析了企业历史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规划，对企业的经营业务、外部环境、经营情况、资产情况、财务状况等进行了调查，主要内容如下：

1. 企业所在行业相关经济要素及发展前景、企业生产经营的历史情况、面临的竞争情况及优劣势分析；

2. 企业内部管理制度、人力资源、核心技术、研发状况、销售网络、特许经营权、管理层构成等经营管理状况；

3. 企业主要业务和产品构成，分析各产品和业务对企业销售收入的贡献情况及企业获利能力和水平；

4. 了解企业历史年度权益资本的构成、权益资本的变化，分析权益资本变化的原因；

5. 对企业历史年度主要经营数据进行调查和分析，主要包括收入、成本、费用、税金及附加、营业外收支、所得税、净利润等损益类科目，主营业务毛利率、成本费用率、投资收益情况、营业利润率等；

6. 收集了解企业各项生产指标、财务指标进行财务分析，分析各项指标变动原因及趋势；

7. 企业偿债能力和营运能力分析。主要包括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存货周转速度、资金运用效率等；

8. 企业未来年度的经营计划、投资计划等；

9. 企业的税收及其他优惠政策；

10. 对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进行分析。

11. 在以上调查分析的基础上编制企业未来年度收益预测表并提供相关资料。
具体情况详见《收益预测表》

七、资料清单

1. 资产评估申报表、收益预测表；

2. 相关经济行为的批文；

3. 审计报告；

4. 资产权属证明文件、产权证明文件；

5. 重大合同、协议等；

6. 生产经营统计资料；

7. 有关会计凭证资料；

8. 其他资料。

(本页无正文，系《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说明》的签字盖章页)

委托人：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博

日期：2025年2月13日

(本页无正文，系《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说明》的签字盖章页)

被评估单位：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日期：2023年2月13日